

标段编号： 2202-440307-04-01-73795903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新生态
产业园10-07地块）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2月16日



工程业绩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	工程地址	幕墙类型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1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产业园	珠海横琴	构件式	4774 万元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10	2022.8
2	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外装饰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产业园	广州空港经济区	构件式	3048 万元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4	2021.10
3	昆仑关战役旧址保护利用设施项目幕墙及装饰工程	展馆	广西南宁	构件式	1780 万元	南宁昆仑关战役遗址保护管理委员会	2023.07	2024.4
4	(奥比)机器人视觉产业项目	产业园	佛山顺德	构件式	4969 万元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	2024.7
5	江苏小营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线改建项目一期工程综合楼及中试车间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产业园	江苏徐州	构件式	3986 万元	江苏小营制药有限公司	2020.09	2022.05



工程业绩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	工程地址	幕墙类型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6	合正惠东工业区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钢门、金属栏杆专业分包合同	产业园	惠州惠东	构件式	2265 万元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2021. 5	2021. 12
7	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产业园	四川成都	构件式	5742 万元	成都海思科置业有限公司	2020. 11	2022. 04
8	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产业园	惠州仲恺高新区	构件式	3474 万元	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 12	2024. 06
9	惠州信昌服饰门窗专业分包合同	产业园	惠州惠阳	构件式	1692 万元	惠州市信昌服饰有限公司	2022. 01	2022. 11
10	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及栏杆工程施工合同	商业住宅	深圳龙华	构件式	4200 万元	深圳中城新产业有限公司	2019. 11	2022. 3

正本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J01[2020]2-065

项目名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项目地点：珠海横琴新区环岛北路与厚朴道交汇处

甲方：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J01[2020]2-065

承包人（甲方）：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J01[2019]1-003号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主合同”）和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珠海横琴新区环岛北路与厚朴道交汇处

（三）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形式，乙方以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技术资料、包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包竣工资料、包税金的形式承包施工。

二、承包范围：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4#、5#、9#、10#楼）及规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清单内的内容（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另册））

三、合同工期：总工期为105个日历天。

（一）按甲方进度计划执行。

（二）工期顺延：遇不可抗力发生延误，经甲、乙双方及业主、监理方书面确认，可合理顺延，未通过各方书面确认，工期不予顺延。

（三）开工日期以乙方进场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评审标准达到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4）》二星标准。

五、分包合同价款

工程含税造价(含甲方应收费)暂定为：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肆万零伍佰柒拾叁元壹角捌分（¥47,740,573.18元）（已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43,798,690.99元），税额：人民币（¥3,941,882.19元），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六、分包工程结算办法

工程结算方式及调整：乙方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以包工包材料方式承包施工。乙方按经甲方审定的工程量清单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包干，除设计变更外结算造价不做任何调整。如本工程发生设计变更的，综合单价由双方重新协商确定，工程量按实计算，若发生工程变更，双方另行商议并签订补充合同，变更价款纳入最终结算价。

当工程结算价超出合同造价的10%时，必须签订补充合同，

七、分包工程款支付办法：

（一）甲方将工程款及其它应付款项按本合同条款规定，以支票或转账方式支付工程款。乙方账户：748457935887，开户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招商路支行如乙方更改账户必须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经双方约定，工程款支付节点如下：

(十一) 本工程按规定须由施工单位缴交的一切税、费，乙方施工部分的由乙方负责，包括本合同甲方正本印花税（但甲方所收费用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十二) 本合同分包工程，乙方违约行为的处罚，按主合同规定执行。

(十三)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洪水、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或因政府、社会公共利益及城市建设需要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 乙方如果向甲方提出赔偿的要求不能成立，则应当补偿由该索赔所引起的甲方的各种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费用：诉讼费用、鉴定费用、律师费、差旅费等）。

(十六)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建设六马路3号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电话：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电话：

签约时间：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1H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系统验收							
分包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162161205013(00)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华飞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监理工程师(建设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监理工程师(建设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万程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2#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 GD - C5 - 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3#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6-11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6-11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6-11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建会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4#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2027.01.17		2027.01.17		2027.01.17		2027.01.17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同意验收



* GD - C5 - 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6#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粤1212015201714418 建筑 分包单位 2027.01.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关勇 年 月 日 (盖章)		同德验收 徐凡迪 项目负责人 162161705913(00)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17日 (盖章)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17日 (盖章)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本重合 2021年6月17日 注册号43004556 有效期2024.05.17 深圳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7#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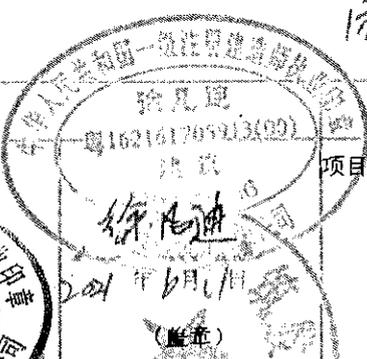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日期: 2027.01.17

勘察单位: 徐凡迪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日期: 2027年6月11日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7年6月11日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华飞
 日期: 2027.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3004556
 有效期至: 2024.05.17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8#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1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关勇 2027.01.17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2027.01.17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李华飞 2027.01.17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里奎 2027.01.17 注册号43004556 有效期至2024.05.17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9#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1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关勇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项目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邵泉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徐凡迪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邵泉
日期: 2027.01.17	日期: 2027.01.17	日期: 2027.01.17	日期: 2027.01.17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注册建造师: 43004556, 有效期至: 2024.05.17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10#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2</u> , 检验批数: <u>10</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监理(建设)单位
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GD-C5-7311

正本

合同编号：GCB[2021]-183 - (6)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8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 外装饰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 外装饰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及甲方与建设方（业主）签订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GDSJTZ-CYG-ZB-017、GZ2J[2021]-A02-00，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乙方已获知总承包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的一切条款，同意在承包范围内执行和遵守总承包合同内承包人需要注意、执行和遵守的所有条款，如有违反，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蒙受的损失。在本工程中，乙方承担因本工程所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

（二）工程地点：广州空港经济区花都大道以南,大广高速以东。

（三）工程规模：为仓储用地，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34883.00 m²,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90101.00 m²，主要建设标准化仓储配送基地，有 1#坡道仓、2#坡道仓、3#坡道仓、卸货平台、坡道、室外工程、道路、园林绿化工程等。

（四）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按由乙方深化设计并经建设方（业主）同意的设计图纸及要求规定的承包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外墙门窗、石材幕墙、铝板和玻璃幕墙、玻璃雨篷、外墙真石漆、屋面栏杆、室内楼梯栏杆扶手、窗栏杆、排风口百叶，包括铁件、内套钢衬，幕墙防雷、幕墙防火分隔填充、门窗四周填充和防水，相应的油漆。（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一切检验、检测、验收资料的收集整理、工程验收、工程保修等工作，如涉及节能备案和消防验收乙方无条件配合（若发生相关费用按政府规定各自承担），保证本工程在施工期、保修期符合合同要求，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适当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

（五）外装饰专业承包人与其它分包的界面划分

（1）防火门、防火卷帘由消防专业承包人施工。外墙门窗、室内外普通卷帘门由外装饰专业承包人施工。

（2）外墙抹灰由劳务专业负责施工。

（3）幕墙、栏杆、雨棚铁件预理由外装饰专业承包人施工。

（4）3#仓挑檐悬挑脚手架搭设在承包范围内；外墙脚手架已搭设，不在其范围。真石漆等施工用吊篮台班在承包范围内。

第二条 工程造价

合同暂定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捌万伍仟伍佰陆拾陆元整 (¥30,485,566.00 元)，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一。

暂定不含税总价款(元)	税率	暂定税额(元)	暂定价税合计(元)
27968409.17	9%	2517156.83	30485566.00

双方约定：①本合同结算价以甲乙双方的最终结算为准；②合同总价款及调整的原则按总承包合同的约定执行，以不超过甲方与建设方（业主）的结算价为基准，结合本合同的约定扣除相应费用后的结果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为准。③乙方应承担因政策因素和市场因素等等原因所导致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的变化。

第三条 工期

（一）按定标规定总工期为 190 天（日历天），暂定自 2021 年 3 月 20 日开工至 2021 年 10 月 17 日竣工验收止。实际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甲方通知之日起第二天起计，乙方的进度计划应符合甲方的总体进度计划要求。经甲方、乙方、建设方（业主）及监理单位共同确定本工程施工计划及节点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节点工期及竣工日期，不得延误。

在履约过程中，根据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或建设方（业主）责任、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延误的工期，必须经建设方（业主）签证认可后方可作相应调整，并以此确定竣工日期。乙方应在开工前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有关方案和开工报告的审批，因有关方案或开工报告未完善或所报送的资料不全、有缺漏的而影响本工程的正常开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延误时间计入施工工期。

（二）乙方与甲方间就工期的确认以建设方（业主）确认的甲方工期为限，如有发生停工、窝工情形的，也以建设方（业主）确认的结果为限，甲乙双方无需就工期和停工、窝工期间另行进行确认。

（三）如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工超过 7 日的，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终止合同后 10 日内全面撤离施工工地，同时办理工程结算，结算时按乙方实际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量的 90% 支付给乙方（综合单价按合同附件清单的单价执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工期延误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在施工过程中，如乙方的施工质量或施工人员、器材等的投放无法满足合同及施工要求，进度计划不能按期完成而影响工程总进度计划，经甲方书面催告后在限期内没有修正或弥补，视为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甲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十日内完成撤场并按已完成工程造价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未按期离场的，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乙方遗留在现场的物品。

第四条 工程质量和保修期

（一）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施工及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省、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安全、文明生产

知，该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

2、甲方依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另须按合同包干总价的 10%向甲方赔偿损失；甲方有权直接在对乙方未付工程款中扣除该损失赔偿额，损失赔偿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3、合同一方依本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违约方应当按合同约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4、合同终止后，不妨碍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1、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
- 2、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 3、本合同因一方出现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致守约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 4、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十四条 合同附则

(一) 本合同经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至工程验收，保修期满后终止。

(二)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三) 甲、乙双方的联系地址已载明在本合同协议上，所有信函均应以上述地址为邮寄地址,并以特快专递的方式进行函寄。如甲、乙双方变更联系地址应在变更之日将新联系地址函告并送达对方，否则视本合同载明的联系地址为唯一合法联系地址，所有按本协议载明地址寄出的函件视为送达。

(四) 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材料设备品牌选用表

附件三：真石漆涂料做法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法政路 50 号

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
塘头社区塘头大道中辉安达工业
园 3 栋一单元 605

法定代表人/签约人：

法定代表人/签约人：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

验收日期：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				
工程地点	广州市广州空港经济区花都大道以南，大广高速以东	建筑面积	57256.94m ²	工程造价	34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1043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空港经济区土地开发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KGJD20210430001		
建设单位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谢德利
副组长	张波
组员	高达华、王军、植艺强、罗志濠、刘飞、刘凯图、甘志军、李剑、戚志锋、曹振州、王志濠、徐文娟、梁永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德利	高达华、王军、植艺强、刘飞、甘志军、李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波	罗志濠、刘凯图、甘志军、戚志锋、曹振州、王志濠、徐文娟、梁永峰
工程质控资料	王志濠	徐文娟、梁永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德利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德利
2	曹振洲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主管		
3	王志濠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徐文娟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5	高达华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李剑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7	陶源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电设计师		
8	王军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军
9	张波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0	植艺强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专监		
11	罗志濠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12	刘飞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飞
13	刘凯图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4	梁永锋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梁永锋
15	梁嘉晖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梁嘉晖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Empty box for project acceptance conclusion and remarks.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年 月 日



* GD-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空港经

位于广州市济区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谢付利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4层 / 57256.94m ²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罗仲亚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刘飞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凯图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10</u>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10</u>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45</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5</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0</u> 项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8</u> 项, 符合要求 <u>28</u> 项, 共抽查 <u>28</u> 项, 符合要求 <u>28</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26</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26</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综合验收结论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p style="margin: 0;">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 style="margin: 0;">姓名: 高达华</p> <p style="margin: 0;">注册号: 4400782-009</p> <p style="margin: 0;">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p> </div>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穗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u>谢林利</u>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广州名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u>张破</u> 注册号: 4401367 有效期: 2022.09.2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u>刘飞</u> 注册号: 442017201850559(00) 有效期: 2023.1月23日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u>王军</u>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u>王军</u> 年 月 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 1 - 9 1 3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王 军**

注册号: 2300973-AY004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0020232300403002

昆仑关战役旧址保护利用设施 工程
幕墙及装饰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 人：_____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分 包 人：_____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深圳市南山区 _____

签约时间：_____ 年 月 日 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崔兰群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社区塘头大道中
辉安达工业园 3 栋一单元 605

资质证书号码：D24465422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6 月 14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71986467Y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2】020084 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1
月 27 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是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

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昆仑关战役旧址保护利用设施项目幕墙及装饰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南宁昆仑关旅游风景区内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本工程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幕墙及装饰专业工程所有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本工程施工方案编制、施工图（包含排版图）设计深化及出图、竣工图编制、BIM或犀牛模型搭建及配合、制作、运输、安装施工及幕墙装饰工程与各专业交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建设单位提出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等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图纸类相关的所有内容，相关设计深化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后期不再单独计价；如有优化方案，需于合同签订后15日内提出并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优化施工。

2、幕墙工程：本项目在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幕墙工程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耐候钢板幕墙及龙骨、钝化铝板、玻璃幕墙、电动开启扇、金属百叶窗、无框地弹门及型灯灯槽，以及以上所需埋件制作安装等全部工作内容。详细的工作内容和范围以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设计总说明、合同条款为准。

3、装饰装修工程：本项目在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楼地面，墙柱面，天棚，室内门窗，防火门，栏杆栏板，室内隔断，包柱包梁包边，收边收口，固定设施安装工程，详细的工作内容和范围以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设计总说明、合同条款为准。

4、与主体施工单位做好交接工作及合同内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所有机械自行提供。包含配合合同范围外的甲方下发的工程指令，工程量以现场签证确认为准。

5、乙方需完成施工范围内的工作面接收，基层清理，测量放线，施工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及收口收边，成品保护，所使用进场材料和周转材料的二次倒运及材料的清理、保养、按甲方指定地点堆放整齐、装车卸车，完工清理（**施工完后工作范围内的建筑垃圾的清理、并自行负责运输到场外符合甲方及当地政府规定的弃置点进行弃置，作业面内工完场清周期规定为2天**）等所有工作内容。若建设单位要求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材料（不限于主材、辅材）样品送样，样板制作安装，需配合甲方完成，价格已包含在报价中，不再单独计价。

6、由乙方负责现场门窗洞口尺寸的实测实量及复核，乙方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不得以此增加费用及办理变更签证，室内门窗的计量规则以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执行。

7、所有吊顶、楼地面的各种开孔由乙方负责，价格已包含在报价中，不再单独计量。

8、配合与消防工程、给排水暖通、电气工程、防水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土建工程等其他分包单位交叉的施工界面施工。

9、包工程检测，工程验收，工程资料，与甲方配合，相关试验报告，施工方案，竣工验收资料等工作。

10、乙方需做好生产工人夏季防暑降温工作，提前做好防暑降温相关药品，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1、质量保证期限内的维修、保养工作。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_____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捌拾万贰仟壹佰伍拾肆元玖角（17802154.9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叁拾叁万贰仟贰佰伍拾贰元贰角整（16332252.20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玖仟玖佰零贰元柒角整（1469902.70元）。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0.5 %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0.5 %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 = (最终结算价 * 0.5 %) * (1 + 9 %)。

2.6 工伤保险费用暂按合同额的 0.2 %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0.2 %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 = (最终结算价 * 0.2 %) * (1 + 9 %)。

三、合同工期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3-07-10 14:20:49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南宁昆仑关战役遗址保护管理委员会		
备案日期	2024.6.18		
工程名称	昆仑关战役旧址保护利用设施项目-游客中心兼博物馆附属馆		
工程地点	南宁昆仑关旅游风景区（原属地为宾阳县思陇镇昆仑村委陶石村）		
建筑面积（m ² ）	2480.06m 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用途	一层：游客中心，二层：博物馆附属馆		
开工日期	2023.3.25		
竣工验收日期	2024.4.10		
施工许可证号	45012620230324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同意施工图备案		
勘察单位名称	南宁市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宾阳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站		

ZC/612

199

竣工 验收 意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现场地质情况与勘察报告相符，同意评为合格</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4年4月10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该工程概设计图符合规范要求的工程，同意评为合格</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4年4月10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各单位提供资料齐全，工程质量合格</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4年4月10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各单位提供的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同意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p> <p>2024年4月10日</p>
	建设 单位 意见	<p>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各单位提供的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同意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4年4月10日</p>

<p>工程 竣工 验收 备案 文件 目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 工程施工许可证；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7.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8. 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9.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p>备案 意见</p>	<p>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4年6月18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公章) 2024年6月18日</p> </div>		
<p>备案机关负责人</p>	<p>甘 勇</p>	<p>备案经手人</p>	<p>高 伟</p>

2024年6月18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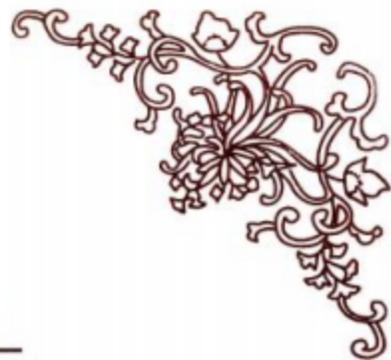
同意昆台关站役旧址保护利用设施项目一游客中心兼博物馆附属馆。



2024



荣誉证书



授予：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优秀分供应商

中建科工集团广西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发包方：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施工合同

发包方：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肖振中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卫红社区容桂人道北 129 号 6 号楼 6409(住所申报)

承包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崔兰群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 T3 栋 3-20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友好、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基础上，现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双方依约履行：

第一条 工程范围

1.1 工程名称：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穗城纵一路以西红旗路以北地块

1.3 承包范围：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招标图纸（详见附件一；以下简称《招标图》）和报价书（详见附件二；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 1) 按招标图纸和技术要求完成外立面所含的设计深化，幕墙工程的制作、施工（仅作为提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2号厂房：门，窗，幕墙，采光天窗，栏杆等；门卫1、门卫2：门，窗，铝板；综合楼：门，窗，栏杆，幕墙等；地下室：门，栏杆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提供的资料等。
- 2) 按幕墙招标图纸及相关的国家、地方规范、规定/标准/施工规程以及业主方招标要求，承担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幕墙部分）的施工。



- 3) 负责材料采购、制作加工、运输安装, 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成品保护、清洗、验收、保修, 必须满足业主方及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完成按规范及图纸要求的各类检测检验及试验(包含所有第三方检测, 复试报告, 业主方、监理现场合理要求的材料复试等), 配合整体竣工验收(含相关工程资料编制、收集、整理等)、完成本项目, 如需创优质工程的配合工作和资料整理工作及其它幕墙相关工作,
- 4) 新技术、新工艺的检测鉴定、材料检测、检验,
- 5) 与本工程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的配合。

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配套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合同文件所指定的所有幕墙、门窗、墙面深化设计及计算、文件准备、委托政府质量监督、生产、运输、安装、验收及质量保证工作)。

上述承包范围内项目的制作、安装、运输(水平、垂直)、材料采购及保管、场内材料二次搬运、塞缝、原材料送检、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检测、淋水试验检测、焊缝探伤检测、“四性”试验检测、硅胶相溶性试验、玻璃节能试验、门窗本体的防水及打胶、幕墙防火和防水及打胶、钢结构防腐防锈防火及表面着色处理、成品保护、防雷接地、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 且互为说明。下列文件中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 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 以下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同一顺序中不同文件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 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 以签署在后者为准; 合同条款中就某一事项未做明确约定者, 以下列文件中对该事项做出明确约定或说明者为准; 对某一内容或事项未做约定者, 则以国家、项目所在地省市或其它政府机构、履行政府机构职能的社会机构颁布的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等为准。

- A. 在本合同签署后双方签署的洽商、补充、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B. 本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C.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D. 图纸或材料样板;
- E.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 F. 投标书及其附件。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工期



6.1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49689268.46元, (大写)肆仟玖佰陆拾捌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肆角陆分; 不含税金额:45586484.83元, (大写)肆仟伍佰伍拾捌万陆仟肆佰拾肆元捌角叁分; 增值税税率为9%, 税金金额:4102783.63元, (大写)肆仟壹拾万零贰仟柒佰捌拾叁元陆角叁分。

6.2 计价方式: 总价包干

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运输费、安装费、水电费、税费、施工用水电接驳费、原材料检测费、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检测费、淋水试验检测费、焊缝探伤检测费、“四性”试验检测费、幕墙观察样板制安费用、管理费、利润及风险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总价结算调整的要求。

包干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 履约担保手续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设备材料安装及成品保护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脚手架费(含施工吊篮)、垂直运输费、特殊工艺增加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

6.3 工程量计价规则:

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统一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建筑房屋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广东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定额》(2018),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及工程结算

7.1 合同价款支付

7.1.1 工程预付款为合同额的 10%;

7.1.2 本工程按月形象进度支付至当月已完合格工程量对应工程价款的 70%;

7.1.3 本合同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经甲方审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付款至已完工程产值的 90% (含工程预付款);

7.1.4 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结算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付款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 97%。

7.1.5 乙方履行完毕约定的保修义务的, 剩余结算总价的 3%在本工程全部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3 年且无质量问题后的第一个月内付清 (不计利息),

7.1.6 乙方应当在申请付款前的 7 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97%付款时提交 100%发票)

7.1.7 甲方每次向乙方支付每笔款项前, 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及付款申请书，且合同价款支付至 97%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 100%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

7.1.8 乙方确认其收取本合同款项的银行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招商路支行

账户名：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7484 5793 5887

乙方如需变更该收款账户的，必须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7.1.9 乙方同意：甲方在根据本合同约定，支付各期工程款、工程质量保修金或其它款项前，有权先行抵扣乙方于相应各期内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维修费、保险费、水电费及其它费用，然后才支付抵扣后的余额（如有）。上述各款项的抵扣，并不视为甲方同意乙方减少开具发票金额，即乙方仍应按抵扣前的金额开具发票。

7.2 工程结算

7.2.1 甲方正式提供乙方作为计价基础的图纸或其他文件被确认为本合同的有效部分，则有关的图纸称为“合同图纸”。“合同图纸”的技术要求、国家现行标准或规范、商务谈判条款及措施项目及其他文件称为“合同规范”，并与其他文件统称为合同文件，除供本合同用外，乙方不能把有关的资料作其他用途。

7.2.2 结算总价的组成

7.2.2.1 合同总价：签订的合同价；

7.2.2.2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造价；

7.2.2.3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7.2.3 工程完工全部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乙方应向建设单位报送完整的结算资料，建设单位自签收之日起 60 天内（含乙方与甲方的核对时间）将结算审核完毕，审定后的结算书作为双方结算工程款的有效依据。若乙方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或资料不齐全，建设单位有权拒绝结算。

7.2.4 若双方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对结算审核结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委托第三方咨询单位对结算结果进行审核，该审核结果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审核费用双方各承担50%。

7.2.5 乙方报审的结算造价不得超出甲方最终审定造价的10%，否则，超出部分咨询编制及审核费用由乙方承担，而且甲方将对乙方进行不超过50万元的罚款，在结算款中直接扣除。

7.2.6 结算工程量的确定：依据竣工图纸及经甲方确定的变更洽商计算工程量。工程量的



附件一：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技术要求及图纸

附件二：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报价书

附件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协议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正文的内容为准。附件中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章。

16.5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达成的补充协议、本合同书及相关附件组成合同文件，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补充。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并就此向乙方发出有关通知。

(合同正文结束)

甲方：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金属门窗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颀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门窗	分项工程量	226樘	
施工单位		广东明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08001	非高层建筑:34樘	1层及夹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2	非高层建筑:32樘	2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3	非高层建筑:22樘	3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4	非高层建筑:62樘	4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5	非高层建筑:8樘	屋面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1	非高层建筑:19樘	1层及夹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2	非高层建筑:9樘	2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3	非高层建筑:14樘	3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4	非高层建筑:17樘	4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5	非高层建筑:9樘	屋面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10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 合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15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 合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15日 				



* GD - C5 - 721 *

门窗玻璃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门窗	分项工程量	68樘	
施工单位		广东明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13001	非高层建筑:19樘	1层及夹层铝合金窗玻璃	合格	合格	
GD-C5-711313002	非高层建筑:9樘	2层铝合金窗玻璃	合格	合格	
GD-C5-711313003	非高层建筑:14樘	3层铝合金窗玻璃	合格	合格	
GD-C5-711313004	非高层建筑:17樘	4层铝合金窗玻璃	合格	合格	
GD-C5-711313005	非高层建筑:9樘	屋面层铝合金窗玻璃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数: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5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合 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7月28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合 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7月28日			



* GD - C 5 - 7 2 1 *

特种门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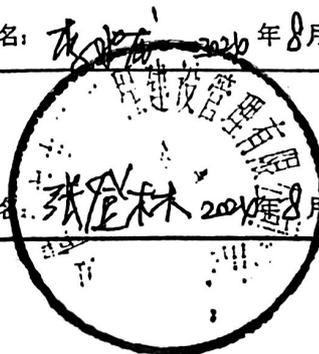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门窗	分项工程量	65樘	
施工单位		广东明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12001	24樘	1层及夹层防火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12002	14樘	2层防火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12003	11樘	3层防火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12004	14樘	4层防火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12005	2樘	屋面层防火门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数: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5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合 结果		肖罗真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肖罗真 2020年8月15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合 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张登林 2020年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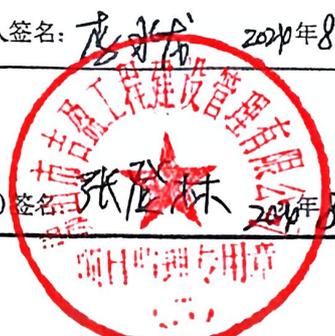


* GD - C5 - 721 *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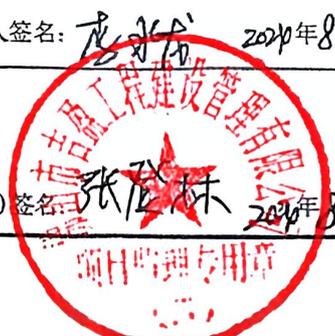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细部	分项工程量	580间	
施工单位		广东明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40001	88间	1层及夹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2	91间	2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3	66间	3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4	74间	4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5	261间	屋面层栏杆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5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 合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 合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 GD - C5 - 721 *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细部	分项工程量	580间	
施工单位		广东明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40001	88间	1层及夹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2	91间	2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3	66间	3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4	74间	4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5	261间	屋面层栏杆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5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 合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 合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 GD - C5 - 721 *

玻璃采光顶铺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I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屋面-瓦面与板面	分项工程量	345m ²	
施工单位		广东明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227001	345m ²	屋面层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1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合 结果	肖罗真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肖罗真 2024年7月30日				
监理(建设)单 位验收综合结 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张彦林 2024年7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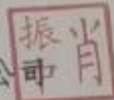


感谢信

致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由衷地感谢贵公司对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幕墙工程的成功实施与准时交付。在项目的推进过程中，贵司及其团队面对复杂施工环境与多专业交叉作业的重重考验，秉持着极高的职业操守与专业素养，精心规划、迅速响应，逐一突破难关，彰显了卓越的责任担当，为我司项目的顺利推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并赢得了宝贵的先机。在此，我们再次对贵司的不懈努力与卓越贡献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8日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奥比中光佛山顺德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心1号楼		
建设单位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包范围	1号楼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合同金额	1730000元		
履约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中原	发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安装
开工时间	2023年 11 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4年8月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4年 10 月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分；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 \geq 90;90>良 \geq 80;80>中 \geq 70;70>合格 \geq 60;不合格<60。)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量 <u>优</u> 。 综合评价为 <u>合格</u> 。		
评价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盖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优 \geq 90;90>良 \geq 80;80>中 \geq 70;

70>合格 \geq 60;不合格<60。)

江苏小营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线改建

项目一期工程

综合楼及中试车间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江苏小营制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0年9月12日

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江苏小营制药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双方就江苏小营制药生产线改建项目、综合楼及中试车间幕墙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本工程为江苏小营制药生产线改建项目一期办公楼及中试车间幕墙工程，其中：①综合楼、十六层，建筑面积39237平方米；②中试车间1、三层，建筑面积7211平方米；③中试车间2、二层，建筑面积4787平方米；④连廊3787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12840平方米。整体建筑面积共67862平方米。综合楼结构高度99.45米、檐口高度112米、框架剪力墙结构；中试车间结构高度23.25米、框剪结构，

2、工程名称：综合楼及中试车间幕墙工程（玻璃幕墙、石材幕墙），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玻璃幕墙：施工图及招标文件所有施工内容：包括幕墙（含门、窗、雨棚）制作、安装、运输、预埋件制作安装、幕墙（含门窗）防火岩棉填充封堵、幕墙与主体结构封堵、保温、结构抹灰、结构背衬板安装、幕墙接地等。

2、石材幕墙：施工图及招标文件所有施工内容：包括石材加工、制作、运输、安装；预埋件制作安装；龙骨制作安装；石材幕墙保温；幕墙与主体结构要求的抹灰等。

3、幕墙的各种检测；高层施工方案及论证；施工垂直运输；安全文明；现场环保防尘措施；专业配合；施工吊篮的租赁、检测、安拆；竣工验收；工程资料的整理移交。

三、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固定总价合同。

四、合同工期：2020年9月16日至2021年4月16日（日历天数：210天）

五、工程质量要求

1、乙方施工质量符合甲方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现行规范要求，经甲方委托检测机构检测、工程质量合格。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循图纸设计，每道工序需经甲方、监理单位和相关质检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3. 施工中各种材料、配件需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经甲方认可后采购并现场验收。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质保书等技术资料。检测检验由乙方负责送检、并向甲方提供合格的检验检测报告

六、合同价款、付款方式、履约保函、结算

1、工程合同价款(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捌拾陆万元整 ¥：39860000.00元{含暂列金额：（1）灯光系统200万元；旋转门30万元}；（环保扬尘防治费85693元）。

2、工程款支付：（1）工程量完成完成50%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第一次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30%；（2）工程量完成80%经甲方验收合格，第二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60%；（3）工程量完成100%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第三次支付至合同价款

- 2、如乙方原因未按合同工期完工，每延误一天则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
- 3、工程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返工直至通过验收。
- 4、由发包人的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工程款，造成工期延误由发包人承担。

十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有管辖权的施工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二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终止。（后附：合同附件-1）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正本

合同编号：CNEC02320800001-ZYHT-21-0003

合正惠东工业区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 钢门、金属栏杆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名称：合正惠东工业区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钢门、金属栏杆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水唇村

承 包 人：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 包 人：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时 间：2021年7月28日

签 约 地 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229 号中核时代广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望江路1号

法定代表人：尤念军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177560847E

电话：0717785427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峡冯家湾支行

账号：1807012529000023417

专业分包人（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大道中辉安达工业园3栋一单元605

法定代表人：崔兰群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1986467Y

电话：1364147274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招商路支行

账号：748457935887

鉴于乙方已对合正惠东工业区项目总承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71986467Y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18】025241

专业分包资质证书编号：D344229597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五、专业分包工程质量标准

专业分包作业质量应符合 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承包人及发包人要求的质量标准，并符合发包人与甲方之间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关于本合同分包工程部分的质量约定以及甲方公司关于质量的相关管理规定。

六、专业分包合同价格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22647125.00元（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陆拾肆万柒仟壹佰贰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20777178.90元，增值税为1869946.10元。

序号	分项内容	暂定含税预算总价(元)	下浮率	税率	投标报价(含税)	备注
		A	B	C	D=A*(1-B)	
1	幕墙及金属门窗总价款(含措施费)	22647125.00	按总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最终含税结算总价基础下浮9.5%	9%	1869946.10	总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最终含税结算总价在广东省相关定额基础下浮2.5%作为暂定含税预算总价

2. 本合同的合同价款采用下列第(3)方式计算：

(1) 固定综合单价；

(2) 固定总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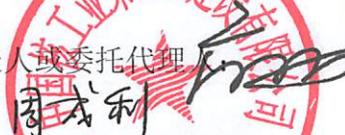
(3) 其他按总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最终含税结算总价下浮(税后下浮)9.5%

3. 上述合同价格为含税价(税率9%；本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致本合同需要调整适用税率的，双方同意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含税价格可根据届时适用税率作出调整)，已包括乙方为实施本专业分包合同内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分包单位将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给招标人后，才可要求支付分包工程款，否则不予付款；付款前发票提供数应与结算数100%保持一致，收据与实际付款数保持一致；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纳税人身份变更导致税率变化，增值税应该按不含税价和新的税率计算。双方对合同价款计价方式进行调整的，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确定。前述书面协议应经甲方加盖公司或区域分公司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如甲方与发包人签订总包合同发生变动，导致本合同价格条件变差的，本合同相应发生变动。

甲方（承包人）：

乙方（分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17742571892

电话：13603010160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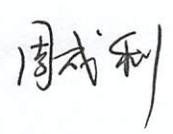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甲方页签：



第 9 页 共 58 页

乙方页签：



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

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成都海思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了明确双方在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保障双方利益，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自愿以及完全清楚并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就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幕墙工程施工事宜，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幕墙工程
- 2、工程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新通南二路1号
- 3、建筑面积：约81879.81平方米（其中地下室约21352.09平方米）。
- 4、建筑层数：1#楼11层、2#楼5层、3#楼5层、4#楼3层、5#楼3层、6#楼10层、7#楼9层，地下室1层。
- 5、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乙方已于签订合同前现场踏勘并了解本工程之工地位置，并确认已将工地现场情况及周边环境对工程价款的影响充分考虑在本合同包干总价中，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吊顶、铝板幕墙、铝板包柱、商业幕墙、采光顶幕墙、观光电梯幕墙、楼梯间幕墙、钢结构雨棚、玻璃护栏、连廊穿孔板护栏、百叶、装饰格栅、幕墙范围防水保温、幕墙范围防雷接地、幕墙防火封堵、大堂入户门、电动旋转门、屋面清洗机钢架、出屋面幕墙等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1.1、乙方需要提供所有人力、材料、设备、样板及其他相关设施等，以及进行本工程所有的设计、计算、试验、检测（含复检）、采购、加工制作、组装、运输、现场转运及保管、安装、验收、现场保护以保证内外墙系统整体性能。上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横梁、立柱、玻璃、玻璃装配附件、铝板、

4.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的，

4.3、重大设计变更如结构体系变更、建筑规划调整等，影响工程进度的。

注：一般性的设计变更，只能作为办理设计变更调整工程结算的依据，不能做为乙方延长工期的理由，

4.4、合同中约定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四条 工程材料要求及质量标准

质量合格，达到满足国家、地方、行业现行相关规范、规程、标准及要求，同时必须满足本合同技术要求相关标准及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为施工图纸范围内含税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肆拾贰万贰仟贰佰柒拾元整（¥：57,422,270.0），该价款已包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

2、本工程含税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1、本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含税固定总价，即本合同所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技术要求、图纸、工程量清单等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完成清单及图纸工作内容所需包图纸深化、包出图、包图审、包人工、包材料（含样板、损耗）、包机械设备、包埋件及安装、包施工水电费、包开办工作（办理相关施工许可证）、包质量、包进度、包施工技术、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措施、包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卸、包检测、包管理、包赶工、包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包协调、包验收办证、包退场前场地清理、包后期维护、包养护、包所有材料的二次转运、包材料人工等价格上涨造成的价差、包施工安全措施费、包临时设备采购安装费、包人工监督管理费、包外借/租场地（含加工场等）费用、保险费、综合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包风险、不可预见费等为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工作所需的一切直接费、间接费及措施费。甲方不再就本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本合同总价不会因人工、材料、机械费的上涨而调整，

2.2、含税固定总价中的综合管理费指施工企业为组织施工生产经营活动所发生的管理费用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及场外管理人员的工资、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折旧与修理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工会与教育经费、企业财产保险费用、财务费用、工程开办费、工程定位复测费、材料检验试验费、施工图包干费、其它措施项目、行政事业性收费及其它与本施工企业相关的收费的费用，

2.3、含税固定总价中的检测费包括：本工程所需做的所有检查、检验、检测、试验等费用，包括四性试验费（气密性、水密性、抗风压性、平面内变开），

2.4、甲、乙方确认的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时已经充分考虑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格风险，在本合同执

附件 11 乙方现场工地管理人员名册

(以下空白无正文)

签署时间：2020年11月20日

签署地点：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1栋B座3层35号

甲方（印章）：成都海思科置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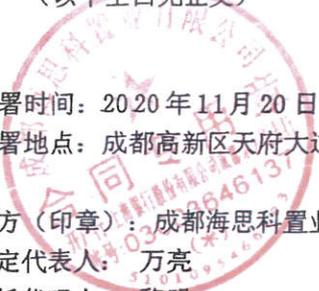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万亮

委托代理人：黎明

乙方（印章）：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兰群

委托代理人：张鸣



函件(如

和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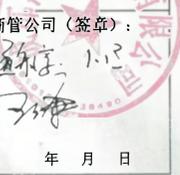
甲乙

份，

议应

充条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成都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新通南二路	
建设单位	成都海思科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罗钢	
监理单位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负责人	李银平	
施工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负责人	王晗	
编制人	孙祥	验收日期	2022.4.21	
主要工程内容	成都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 1-7#楼及地下室和总平连廊幕墙工程。			
工程内容完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若为否请加以说明）			
工程按期完成情况	开工日期：2020.11.20 竣工日期：2022.4.21		实际工期：78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若为否请填写以下内容）			
质量评定	施工组织设计执行情况		良好	
	主要使用功能和观感验收情况		良好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情况		良好	
各种费用支付情况	扣款费		借款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水电费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以上若为有请加以说明。			
竣工资料的整理情况	齐全			
验收结论	交验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商管公司（签章）：	
				
2022年4月21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所有空格都不能空，若确实无该项请画掉。

合同编号：_____

54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幕墙分包工程)



中建

工程名称：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承 包 人：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村 ZKCDS03-09-01 地块

1.3 承包方式：包工包部分材料

1.4 承包范围：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现场目剩余的幕墙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所需的人工、玻璃、胶、五金件、焊条、所有机械等所有满足现场幕墙完成的人工和材料机械。

2.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1 签约合同（暂估）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柒拾肆万贰仟贰佰陆拾柒元捌角柒分（34,742,267.87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 33,730,357.15 元，人工费（不含税）5,688,596.04 元，增值税税金 1,011,910.72 元。

本分包工程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1）

（1）3% （2）9% （3）13% （4）其他

2.2 签约合同价格形式：（1）

（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点让利

2.3 分包合同清单价格明细表（固定点让利合同此价格只作为合同组成明细，不作为结算依据）：

序号	项目	施工工序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单位	暂估工程量	工序单价	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	不含增值税合价（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人工费单价（元）	备注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乙方知晓甲方项目印章的使用范围为项目往来函件、会议纪要等履约过程中的文件，但项目印章不用于签署任何合同及补充协议，不得办理结算、对外融资担保等经济类文件；乙方知晓除本合同约定外，甲方项目经理或其他人员签字并加盖甲方项目印章的经济文件无效，其不具有法律效力，只有加盖甲方公章后方为有效文件。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3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4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5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6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由乙方单位予以赔偿。

四、责任书效力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视其情节轻重可给予警告、处分、开除等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本责任书作为分包/分供合同及结算的组成部分，与分包/分供合同及结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完工结算完毕之日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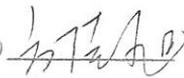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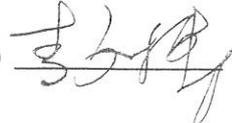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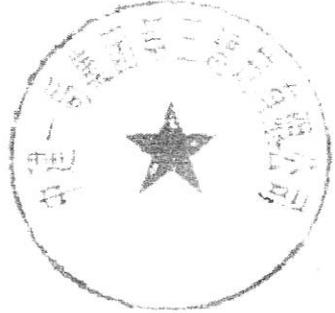
甲方  (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李博文 (签字)

乙方  (公章)
群崔印兰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或其
委托代理人：袁萍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总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惠州市建设集团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村 ZKCDS03-09-01地块
开工日期	2023-12-12	竣工日期	2024-8-28
验收内容	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幕墙工程		
<p>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符合国家标准，同意验收。</p>			
<p>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9月15日</p>			
<p>监理单位确认：</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p> <p>监理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9月20日</p>			
<p>总包单位确认：</p> <p>总包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总包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9月20日</p>			
<p>建设单位确认：</p> <p>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9月30日</p>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惠州信昌服饰门窗专业分包合同

项目地点: 惠阳区沙田镇田头村长榄长龙岗

甲方: 惠州市信昌服饰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人（甲方）：惠州市信昌服饰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发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惠州信昌服饰门窗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惠阳区沙田镇田头村长榄长龙岗

（三）承包方式：乙方以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方式，包专业深化图纸，包检测试验，含送检样品制作、配合试验等，包资料编制和报价等，包制作，安装人工、包窗框四周塞缝，及周边防水，包材料、包运输、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技术资料、包验收、包税金，包保修。

二、承包范围：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规定内容施工

三、合同工期：以满足甲方现场进度要求施工工期，开工日期按甲方指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五、分包合同价款

工程含税造价(含甲方应收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贰万零柒佰贰拾元肆角伍分整（小写：16920720.45元）。

(七) 本合同分包工程, 乙方违约行为的处罚, 按主合同规定执行。

(八)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洪水、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 或因政府、社会公共利益及城市建设需要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拒的原因, 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九)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 甲方执四份, 乙方执二份。

甲方: 惠州市信昌服饰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程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约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确认书

合同名称	惠州信昌服饰门窗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002
施工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合同工期	每期绝对工期208天	工期延误 违约罚款	
质量标准	优良等级/合格	工程质量 违约罚款	

监理单位的确认:

1. 本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9 日; 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16 日;

本项目实际施工工期为 260 个日历天; 由于前期场地移交问题及后期施工过程中陆续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增加合同外工程量、配合规划验收等原因, 故申请工期顺延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本项目合同工期的延误天数应为 0 个日历天;

2. 经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的联合实测, 本项目的施工/产品质量已达到/未达到合同中确定的优良等级/合格标准;

3. 本确认书的附件包括: 开工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质量评定报告;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张

监理单位: (盖章) 张 日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的确认: 同意监理单位的意见; 不同意监理单位的意见;

同意办理竣工结算; 不同意办理竣工结算;

施工单位服务总体评价: 好; 尚可; 差;

其他评述: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黄 日期: 2022 年 12 月 5 日

施工单位确认:

对以上事宜无异议, 同意以上事宜。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JMY 日期: 2022.12.5

注: 1. 请填妥有下划线的空格部分、在不正确的文字上划两条横线、并在确认的内容前的方格中打“√”

2. 请监理单位在确认的附件资料上签字, 并将其附在本确认书的后面。



嘉盛建筑

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 及栏杆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深圳市嘉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一 月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9071453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 方：深圳市嘉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05586

法定 代表 人：姚桂添

住 所 地：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创意文化园 B3 栋 6 楼

乙 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86467Y

法定 代表 人：崔兰群

住 所 地：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塘头大道中辉安达工业园 3 栋一单元
605

现甲方将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及栏杆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城宴华府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塘路与佳民路交汇处

二、承包范围

2.1 图纸

2.1.1 由甲、乙双方确认的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化设计的《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及栏杆工程施工图》施工图纸。

2.2 工作界面的划分

2.2.1 总包单位负责：

- 1、预留门洞及收口，由门窗安装单位负责塞缝；
- 2、防雷接地引出线的预留预埋，由幕墙、门窗及栏杆施工单位负责防雷接地的连接，总包负责检测；
- 3、铝合金门窗、幕墙洞口尺寸偏差超过规范的由总包单位负责整改；
- 4、门窗框边抹灰收口、贴面等工作均由总包单位完成（或其他装饰专业分包单位负责外立面装饰及贴面施工）；
- 5、栏杆安装后，总包负责外墙结构或二次结构上切口的塞缝和修补工作。按防雷规范要求





接地部分须负责提供点及连接。

2.2.2 乙方负责：

- 1、幕墙、门窗及栏杆施工单位负责制作、安装及门窗防水砂浆塞缝、成品保护等；
- 2、幕墙、门窗及栏杆施工单位负责从骨架引出的镀锌铁与预留防雷扁铁的连接，栏杆的防雷接地及相关的所有分项工程等；
- 3、负责凸窗框内闭水试验及门窗淋水试验，且满足《附件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 4、预埋件（包括后置埋件）的预留预埋；
- 5、检测（包括但不限于铝合金三性、幕墙四性试验等）。
- 6、外墙部分管道的封包、检查口制作、风口开孔、防火封堵等。
- 7、不满足现场施工等情况的深化设计。
- 8、项目完成后交付前整体外立面的清洁。

2.3 工作内容

1、承包范围：完成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及栏杆工程施工图》图纸中所有幕墙、铝合金门窗、栏杆、室内护栏、百叶等施工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铝合金三性、幕墙四性等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按照设计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并达成工程验收合格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费用，包括主材、辅材、检验试验费、管理费用、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成品保护、措施费、管理费、损耗、利润、税金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

3、总包配合费按合同总价的 1.5%计算、水电费按合同总价的 0.3%计算、安全文明施工押金按合同总价的 0.3%计算。

4、样板先行：在施工前材料需提前送样封样，按要求做幕墙、门窗、栏杆等的工艺样板，待甲方确认合格后方可大面积施工；现场施工样板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无需甲方支付。

三、合同价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

3.1 合同价款

本工程采用图纸及清单范围内总价包干，含税合同总价为¥42000000.00元（大写：肆仟贰佰万元整），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合同总价为：38532110.09 元，税金（9%）为：3467889.91。





附件三、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申报进度款及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结算的补充条款

附件五、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附件六、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附件七、工程量清单;

附件八、施工图;

附件九、答疑及回复文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处

签约代表人:

合同签订时间: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in red ink.



乙方:

盖章处

签约代表人:

合同签订地点:



单位（分部）工程开工报审表

GD-C1-319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城宴华府主体总承包工程		
施工内容[分部/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具体项目及施工区域(部位)说明: 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及栏杆工程			
合同工期: 4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历天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日	申请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开工申请审查内容(开工应具备的条件)		审查情况简记(综合结果)	
1. 施工前符合相关的法规要求(已办理相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及施工许可和监督登记等行政许可审批、备案、告知)		已办理	
2. 施工单位资质、招投标文件、中标文件、工程合同		齐全	
3. 施工单位现场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备		已建立、配备	
4. 施工组织设计/专业施工(含调试)方案/材料、构(配)件、设备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已审查 符合要求	
5. 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交底和会审(交底、会审时间和交底、会审结果)		已交底会审	
6.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订货(供货)情况		已备	
7. 三通一平情况和临时设施的配备		已具备	
8. 施工机械设备(机具)、工具、计量器具的配备		符合要求	
9. 施工操作工人的配备		已配备	
10.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已交底	
11. 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施工场地环境条件及其他应具备的开工条件		已具备开工条件	
备注:			
分包施工单位申请综合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毅 2019.12.18	或专业)承包施工单位 请或核查综合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名): 王怀毅 2019.12.18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王怀毅 2019.12.18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 Amy 2019.12.18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通用条款

第一章 词语定义及解释

第二章 甲方代表

第三章 乙方代表

第四章 甲方工作及责任

第五章 乙方工作及责任

第六章 工程造价

第七章 工程施工质量管理

第八章 工期管理

第九章 工地现场管理

第十章 材料与设备

第十一章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第十二章 销售配合

第十三章 工程款的核实与支付

第十四章 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第十五章 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第十六章 不可抗力

第十七章 保险

第十八章 地下文物

第十九章 工程保修

第二十章 争议、违约及索赔

第二十一章 合同生效、解除与终止

二、专用条款

第二十二章 现场人员

第二十三章 图纸

第二十四章 工期要求

- 第二十五章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 第二十六章 质量标准
- 第二十七章 计价依据
- 第二十八章 合同价款支付
- 第二十九章 合同份数
- 第三十章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的具体内容
- 第三十一章 其它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

-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2 阳光合作协议
- 附件 3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协议
- 附件 4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5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6 材料质量共管协议
- 附件 7 关于杜绝偷工减料、弄虚作假行为的通告
- 附件 8 深圳万科货不对版等违约行为处罚细则
- 附件 9 工程采购技术及质量要求
- 附件 10 招标答疑

第四部分 合同计价清单

- 一、 报价说明
- 二、 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深圳万科云城三期3、7、8栋幕墙工程

2、开放区说明:

二、承包范围: 深圳万科云城三期3、7、8栋幕墙工程施工

详见“工程采购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和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 523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为: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1. 合同固定总价: ¥ 69,854,210.27元,大写:人民币陆仟玖佰捌拾伍万肆仟贰佰壹拾圆贰角柒分整。

2. 合同暂定造价(模拟清单合同适用): ¥ 元,大写:人民币 。

合同暂定价格说明: 。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本合同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本合同的附件;
- 5、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图纸或材料样板;
- 8、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9、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0、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八、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

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九、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正本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J01[2020]2-065

项目名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项目地点：珠海横琴新区环岛北路与厚朴道交汇处

甲方：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J01[2020]2-065

承包人（甲方）：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J01[2019]1-003号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主合同”）和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珠海横琴新区环岛北路与厚朴道交汇处

（三）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形式，乙方以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技术资料、包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包竣工资料、包税金的形式承包施工。

二、承包范围：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4#、5#、9#、10#楼）及规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清单内的内容（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另册））

三、合同工期：总工期为105个日历天。

（一）按甲方进度计划执行。

（二）工期顺延：遇不可抗力发生延误，经甲、乙双方及业主、监理方书面确认，可合理顺延，未通过各方书面确认，工期不予顺延。

（三）开工日期以乙方进场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评审标准达到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4）》二星标准。

五、分包合同价款

工程含税造价(含甲方应收费)暂定为：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肆万零伍佰柒拾叁元壹角捌分（¥47,740,573.18元）（已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其中，不含税造价：人民币（¥43,798,690.99元），税额：人民币（¥3,941,882.19元），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六、分包工程结算办法

工程结算方式及调整：乙方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以包工包材料方式承包施工。乙方按经甲方审定的工程量清单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包干，除设计变更外结算造价不做任何调整。如本工程发生设计变更的，综合单价由双方重新协商确定，工程量按实计算，若发生工程变更，双方另行商议并签订补充合同，变更价款纳入最终结算价。

当工程结算价超出合同造价的10%时，必须签订补充合同，

七、分包工程款支付办法：

（一）甲方将工程款及其它应付款项按本合同条款规定，以支票或转账方式支付工程款。乙方账户：748457935887，开户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招商路支行如乙方更改账户必须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经双方约定，工程款支付节点如下：

(十一) 本工程按规定须由施工单位缴交的一切税、费，乙方施工部分的由乙方负责，包括本合同甲方正本印花税（但甲方所收费用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十二) 本合同分包工程，乙方违约行为的处罚，按主合同规定执行。

(十三)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洪水、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或因政府、社会公共利益及城市建设需要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 乙方如果向甲方提出赔偿的要求不能成立，则应当补偿由该索赔所引起的甲方的各种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费用：诉讼费用、鉴定费用、律师费、差旅费等）。

(十六)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建设六马路3号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电话：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乙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电话：

签约时间：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日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1#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系统验收							
分包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162161205013(00)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华飞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监理工程师(建设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监理工程师(建设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万程 2021年6月11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2#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6月1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6月11日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3#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2027.05.18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2027.05.18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华飞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盖章)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建会			
年月日		2027年6月11日		李健会 注册号43004556 有效期2024.05.17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GD - C5 - 7311 *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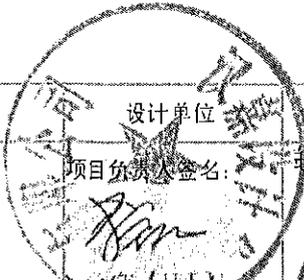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4#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徐凡迪				
2027.01.17				2024年6月17日				
(盖章)				(盖章)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徐凡迪		邵泉		
2027.01.17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同意验收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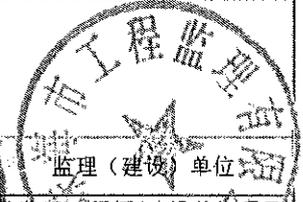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5#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2</u> , 检验批数: <u>4</u>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u>徐凡迪</u> 项目负责人签字(盖章): <u>徐凡迪</u> 日期: <u>2021年6月11日</u>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u>李建新</u> (盖章): _____ 日期: <u>2021年6月11日</u>



* GD - C5 - 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6#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 检验批数: 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粤1212015201714418 建筑 分包单位 2027.01.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关勇 年 月 日 (盖章)	 徐凡迪 项目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7日 (盖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17日 (盖章)	 监理单位 邵泉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2021年6月17日 注册号43004556 有效期至2024.05.17 深圳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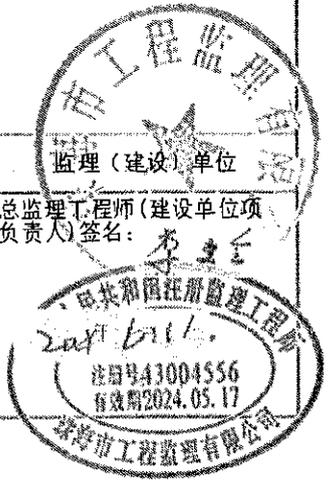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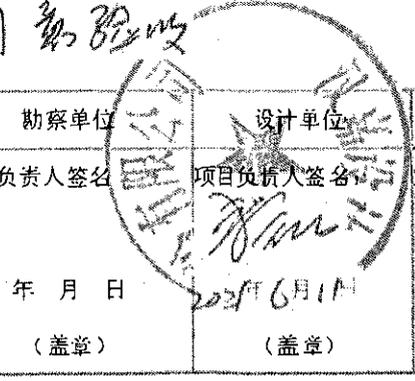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7#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关勇 2027年01月17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凡迪 2027年01月17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华飞 2027年01月17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泉 2027年01月17日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8#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1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里全
日期: 2027.01.17
日期: 2027.01.17
日期: 2027.01.17
日期: 2027.01.17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项目主体工程-N-9#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子杰	项目负责人	徐凡迪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华飞	项目负责人	关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万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玻璃幕墙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2</u> , 检验批数: <u>10</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关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徐凡迪

日期: 2027.01.17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何子杰

日期: _____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李华飞

日期: 2027.01.17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邵泉

日期: 2027.01.17

注册号: 43004556

有效期至: 2024.05.17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

发包方：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施工合同

发包方：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肖振中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卫红社区容桂人道北 129 号 6 号楼 6409(住所申报)

承包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崔兰群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 T3 栋 3-20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友好、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基础上，现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双方依约履行：

第一条 工程范围

1.1 工程名称：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穗城纵一路以西红旗路以北地块

1.3 承包范围：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招标图纸(详见附件一；以下简称《招标图》)和报价书(详见附件二；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 1) 按招标图纸和技术要求完成外立面所含的设计深化，幕墙工程的制作、施工（仅作为提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2号厂房：门，窗，幕墙，采光天窗，栏杆等；门卫1、门卫2：门，窗，铝板；综合楼：门，窗，栏杆，幕墙等；地下室：门，栏杆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提供的资料等。
- 2) 按幕墙招标图纸及相关的国家、地方规范、规定/标准/施工规程以及业主方招标要求，承担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幕墙部分)的施工。



- 3) 负责材料采购、制作加工、运输安装, 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成品保护、清洗、验收、保修, 必须满足业主方及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完成按规范及图纸要求的各类检测检验及试验(包含所有第三方检测, 复试报告, 业主方、监理现场合理要求的材料复试等), 配合整体竣工验收(含相关工程资料编制、收集、整理等)、完成本项目, 如需创优质工程的配合工作和资料整理工作及其它幕墙相关工作,
- 4) 新技术、新工艺的检测鉴定、材料检测、检验,
- 5) 与本工程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的配合。

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配套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合同文件所指定的所有幕墙、门窗、墙面深化设计及计算、文件准备、委托政府质量监督、生产、运输、安装、验收及质量保证工作)。

上述承包范围内项目的制作、安装、运输(水平、垂直)、材料采购及保管、场内材料二次搬运、塞缝、原材料送检、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检测、淋水试验检测、焊缝探伤检测、“四性”试验检测、硅胶相溶性试验、玻璃节能试验、门窗本体的防水及打胶、幕墙防火和防水及打胶、钢结构防腐防锈防火及表面着色处理、成品保护、防雷接地、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 且互为说明。下列文件中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 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 以下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同一顺序中不同文件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 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 以签署在后者为准; 合同条款中就某一事项未做明确约定者, 以下列文件中对该事项做出明确约定或说明者为准; 对某一内容或事项未做约定者, 则以国家、项目所在地省市或其它政府机构、履行政府机构职能的社会机构颁布的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等为准。

- A. 在本合同签署后双方签署的洽商、补充、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B. 本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C.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D. 图纸或材料样板;
- E.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 F. 投标书及其附件。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工期



6.1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49689268.46元, (大写)肆仟玖佰陆拾捌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肆角陆分; 不含税金额:45586484.83元, (大写)肆仟伍佰伍拾捌万陆仟肆佰拾肆元捌角叁分; 增值税税率为9%, 税金金额:4102783.63元, (大写)肆仟壹拾万零贰仟柒佰捌拾叁元陆角叁分。

6.2 计价方式: 总价包干

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运输费、安装费、水电费、税费、施工用水电接驳费、原材料检测费、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检测费、淋水试验检测费、焊缝探伤检测费、“四性”试验检测费、幕墙观察样板制安费用、管理费、利润及风险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总价结算调整的要求。

包干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 履约担保手续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设备材料安装及成品保护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脚手架费(含施工吊篮)、垂直运输费、特殊工艺增加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

6.3 工程量计价规则:

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统一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建筑房屋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广东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定额》(2018),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及工程结算

7.1 合同价款支付

7.1.1 工程预付款为合同额的 10%;

7.1.2 本工程按月形象进度支付至当月已完合格工程量对应工程价款的 70%;

7.1.3 本合同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经甲方审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付款至已完工程产值的 90% (含工程预付款);

7.1.4 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结算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付款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 97%。

7.1.5 乙方履行完毕约定的保修义务的, 剩余结算总价的 3%在本工程全部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3 年且无质量问题后的第一个月内付清 (不计利息),

7.1.6 乙方应当在申请付款前的 7 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97%付款时提交 100%发票)

7.1.7 甲方每次向乙方支付每笔款项前, 乙方均应先向甲方提供相应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及付款申请书，且合同价款支付至 97%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 100%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时间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

7.1.8 乙方确认其收取本合同款项的银行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招商路支行

账户名：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7484 5793 5887

乙方如需变更该收款账户的，必须提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7.1.9 乙方同意：甲方在根据本合同约定，支付各期工程款、工程质量保修金或其它款项前，有权先行抵扣乙方于相应各期内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维修费、保险费、水电费及其它费用，然后才支付抵扣后的余额（如有）。上述各款项的抵扣，并不视为甲方同意乙方减少开具发票金额，即乙方仍应按抵扣前的金额开具发票。

7.2 工程结算

7.2.1 甲方正式提供乙方作为计价基础的图纸或其他文件被确认为本合同的有效部分，则有关的图纸称为“合同图纸”。“合同图纸”的技术要求、国家现行标准或规范、商务谈判条款及措施项目及其他文件称为“合同规范”，并与其他文件统称为合同文件，除供本合同用外，乙方不能把有关的资料作其他用途。

7.2.2 结算总价的组成

7.2.2.1 合同总价：签订的合同价；

7.2.2.2 扣减合同未施工部分造价；

7.2.2.3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增减工程造价；

7.2.3 工程完工全部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乙方应向建设单位报送完整的结算资料，建设单位自签收之日起 60 天内（含乙方与甲方的核对时间）将结算审核完毕，审定后的结算书作为双方结算工程款的有效依据。若乙方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或资料不齐全，建设单位有权拒绝结算。

7.2.4 若双方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对结算审核结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委托第三方咨询单位对结算结果进行审核，该审核结果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审核费用双方各承担50%。

7.2.5 乙方报审的结算造价不得超出甲方最终审定造价的10%，否则，超出部分咨询编制及审核费用由乙方承担，而且甲方将对乙方进行不超过50万元的罚款，在结算款中直接扣除。

7.2.6 结算工程量的确定：依据竣工图纸及经甲方确定的变更洽商计算工程量。工程量的



附件一：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技术要求及图纸

附件二：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 3D 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号厂房、综合服务楼）幕墙部分报价书

附件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协议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协议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正文的内容为准。附件中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章。

16.5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达成的补充协议、本合同书及相关附件组成合同文件，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补充。当出现含糊或歧义时，则甲方有权对有关条款作出解释或校正，并就此向乙方发出有关通知。

(合同正文结束)

甲方：



法定代表或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金属门窗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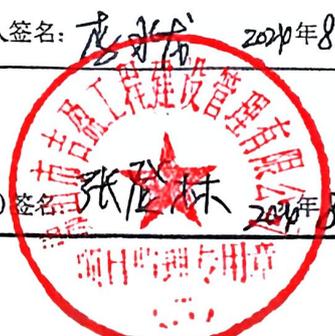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门窗	分项工程量	226樘	
施工单位		广东明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08001	非高层建筑:34樘	1层及夹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2	非高层建筑:32樘	2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3	非高层建筑:22樘	3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4	非高层建筑:62樘	4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8005	非高层建筑:8樘	屋面层钢制门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1	非高层建筑:19樘	1层及夹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2	非高层建筑:9樘	2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3	非高层建筑:14樘	3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4	非高层建筑:17樘	4层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GD-C5-711309005	非高层建筑:9樘	屋面铝合金窗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10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 合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15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 合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15日 				



* GD - C5 - 721 *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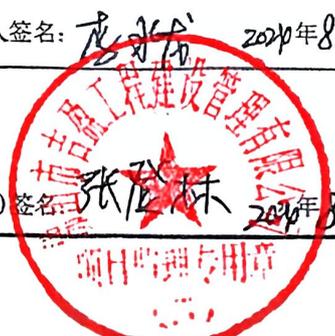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细部	分项工程量	580间	
施工单位		广东明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40001	88间	1层及夹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2	91间	2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3	66间	3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4	74间	4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5	261间	屋面层栏杆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5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 合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 合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 GD - C 5 - 7 2 1 *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建筑装饰装修-细部	分项工程量	580间	
施工单位		广东明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340001	88间	1层及夹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2	91间	2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3	66间	3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4	74间	4层栏杆	合格	合格	
GD-C5-711340005	261间	屋面层栏杆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5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 合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综 合结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7日 			



* GD - C 5 - 7 2 1 *

玻璃采光顶铺装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I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屋面-瓦面与板面	分项工程量	345m ²		
施工单位	广东明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罗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水龙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227001	345m ²	屋面层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 数: 1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1)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综合 结果	合格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李水龙 2024年7月30日				
监理(建设)单 位验收综合结 论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张彦林 2024年7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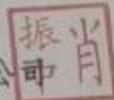


感谢信

致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由衷地感谢贵公司对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台研发和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幕墙工程的成功实施与准时交付。在项目的推进过程中，贵司及其团队面对复杂施工环境与多专业交叉作业的重重考验，秉持着极高的职业操守与专业素养，精心规划、迅速响应，逐一突破难关，彰显了卓越的责任担当，为我司项目的顺利推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并赢得了宝贵的先机。在此，我们再次对贵司的不懈努力与卓越贡献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8日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奥比中光佛山顺德机器人视觉产业技术中心1号楼		
建设单位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包范围	1号楼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合同金额	1730000元		
履约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中原	发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安装
开工时间	2023年 11 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4年8月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4年 10 月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分：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 \geq 90;90>良 \geq 80;80>中 \geq 70;70>合格 \geq 60;不合格<60。)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 量 <u>优</u> 。 综合评价为 <u>合格</u> 。		
评价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盖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优 \geq 90;90>良 \geq 80;80>中 \geq 70;

70>合格 \geq 60;不合格<60。)

履历表

姓 名	关勇	性 别	男	出身年月	1979/9/4	照 片
身份证号码	450404197909040657	民 族	汉族	政治面貌		
婚 姻 状 况	已婚	健 康 状 况	健康	身 高		
现户口所在地	广州佛山	所 学 专 业	建筑工程		学 历	本科
最后毕业学校	沈阳建筑大学	毕 业 时 间	2002/7		技 术 职 称	工程师
现工作单位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2/7		现从事专业	工程类
主 要 简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学校)			任何职务
	2002.7~2005.1		北京城建集团			技术员
	2005.2~2018.6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2018.7~至今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业务 专长 及 工作 成果	<p>近十多年幕墙行业的工作经历中，涵盖了包括：幕墙工程项目的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施工方案编制、成本计算、材料询价洽谈、商务报价谈判、部门管理及人员培养等工作内容。曾参与和组织负责的幕墙项目有：深圳万科中心、深圳京基中心、广州琶洲PZB1301项目、佛山岭南新天地项目、广州花都区亚运新体育馆、广州城建财富天地广场、广汽集团汽车工程研究院基地建设及研发项目、中国移动南方基地2.1栋幕墙工程、广州高德置地广场F2-4地块项目（北塔）、广州富力杨箕村C栋办公楼、广州S8项目幕墙工程、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2号航站楼、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0301地块幕墙工程、广田大厦幕墙工程项目、中城宴华府幕墙门窗工程、粤澳合作医药产业园项目、佛山奥比中光机器人产业园项目等等</p>					

姓名 关 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9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轻工
三路18号1座



公民身份号码 4504041979090406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禅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9.09-2030.09.09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24年09月21日

姓名	关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04日
入学日期	
毕（结）业日期	2002年07月10日
学校名称	沈阳建筑工程学院
专业	建筑工程
学制	
层次	本科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015 3120 0205 0075 2
校（院）长姓名	



在线验证码 **A461K724S40MQEC7**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 1、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 2、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 3、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 4、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684804

学生 关勇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 九 月四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谭毅

校 名:

二〇〇二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 10153120020500752





姓名 关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9年09月04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Employer

资格证书编号 JZ00457935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辽121151714418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555963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05月25日
 Issued on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变更内容: 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
公司
 注册编号: 粤121151714418
2018年08月30日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辽宁省

LIAONING PROVINCE

中级

INTERMEDIATE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编号：00099395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
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关 勇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79.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
Establishment 公司

专业名称 建筑施工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 程 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09年10月27日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No 091002124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关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212015201714418



聘用企业: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18至2027-01-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9887

姓名：关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09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15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23日 至 2027年11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关勇

社保电脑号：650073922

身份证号码：4504041979090406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3699.15	1972.88			2266.25	906.5			226.66		137.36		32.16		33.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8b158edf3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关勇

社保电脑号：650073922

身份证号码：4504041979090406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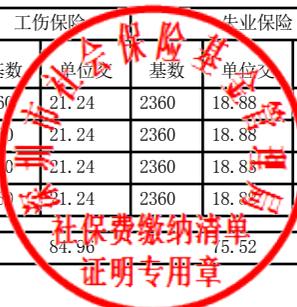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2594.77	1359.92			1307.9	523.16			130.81		84.96	5.52			1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6c56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姓名 唐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12月23日
住址 重庆市荣昌区仁义镇瑶山
1组18号
公民身份号码 5002261985122324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重庆市公安局荣昌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1.27-2041.01.27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唐宇	性别	男	年龄	4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226198512232438		
手机号码	1861733111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417583028		
参加工作时间	2004/05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7万m ²	2021.12--2023.06	已完	优
东莞市润合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莞南城万象府项目	3万m ²	2023.07--2024.08	已完	优



姓名: 唐宇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500226198512232438
ID No. _____
管理号: DT0002014301799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4年5月14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4年4月25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荆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荆人社职〔2014〕317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荆州市工程专业中级
职务特殊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名：唐宇

性别：男

身份证号：500226198512232438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评审组织：重庆市工程技术副高级职称非公中小企业评审委员会

取得时间：2023年12月22日

审批机关：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渝职改办〔2024〕141号

发证时间：2024年02月02日

编号：202417583028

查询网址：<http://ggfw.rlsbj.cq.gov.cn/cqzyjsrc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注：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唐宇

证件号码： 500226198512232438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2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 2019090345500017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唐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2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502019202200704



聘用企业: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1-14至2028-01-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唐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2月23日

注册编号：粤1502019202200704

聘用企业：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1-14至2028-01-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唐宇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1月14日

二级建造师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重庆市统一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姓名：唐宇

性别：男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500226198512232438

出生年月：1985年12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签发日期：2019年05月26日

档案号：42135522090

证书编号：2019050176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翔**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9831200806000267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唐宇
身份证号: 500226198512232438
证书编号: 65420155081106048

参加 工程管理
经审定, 准予毕业。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2年 12 月 30 日

高等工业学校
2012年 12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宇

社电电脑号：816720867

身份证号码：500226198512232438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718.72	359.36			101.0	33.67			33.67		21.24		18.88	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7f75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正本



合同编号：GZDEQ-053-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建筑幕墙工程II标合同

承包方：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魏惠强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92001804

本工程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建筑幕墙工程II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工程内容：本工程招标内容包括：A-教学综合大楼、B1-国际学术交流中心、B2-国际学术交流中心、连廊及其他相关配套建筑的幕墙工程，幕墙总面积约为 44851 平方米。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等

层 / 幢：A-教学综合大楼：地下 2 层，地上 13 层/1 幢；B1-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地下 1 层，地上 9 层/1 幢；B2-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地下 1 层，地上 9 层/1 幢。

建筑面积：约 9.5 万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陶土板幕墙、铝板幕墙、铝合金门窗、陶砖幕墙、仿木纹板幕墙、玻璃采光顶幕墙、铝合金门窗、玻璃栏杆等工程施工。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含工程量清单复核）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4、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中银花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69270548644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住 所:

法定 代 表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 (公 章)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建筑幕墙工程II标

验收日期：2024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建筑幕墙工程II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建筑面积	9.5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6,387,514.66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3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6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1548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5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维迪
副组长	黄正宇、何天佳、魏惠强
组员	刘天奇、石亚军、毛敬宾、郭卫新、饶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正宇	毛敬宾、郭卫新、钟诗娥、刘天奇、饶丹、魏惠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宝	陈意平、杨六喜、马坚刚、陈丽丽
工程质控资料	何艳艳	郑立华、杨降降、邹家容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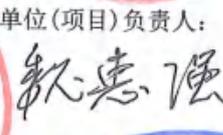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4 *

62	张光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张光
63	张炳耀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张炳耀
64	罗婷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罗婷
65	普改丽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普改丽
66	王娟娟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王娟娟
67	彭成委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彭成委
68	卢宗阳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卢宗阳
69	林烁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师		林烁
70	肖军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肖军
71	齐特稳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齐特稳
72	蔡润凯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蔡润凯
73	阳耀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阳耀
74	吕善锐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员		吕善锐
75	魏惠强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魏惠强
76	唐宇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唐宇
77	刘斌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刘斌
78	贾华明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贾华明
79	黄俊明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黄俊明
80	刘灿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刘灿
81	王祥	深圳市禾泽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祥
82	陈湛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陈湛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饶丹 注册号： 4400292-038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 GD - E1 - 914 / 6 *


 魏惠强
 号1442019202001804(00)
 建筑
 2026.04.0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东莞南城万象府项目 4、5 号地块铝合金门窗工程 A
标段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东莞南城万象府项目 4、5 号地块铝合金门
窗工程 A 标段

工 程 地 点：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图路东侧

发 包 人：东莞市润合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润合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南城万象府项目 4、5 号地块铝合金门窗工程 A 标段

工程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图路东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主要包含红线范围内 8 栋住宅楼、1 栋写字楼、1 栋活动中心、商业裙楼及两层（局部一层）地下室。项目总占地面积 4.54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5.13 万平方米；其中 8 栋高层高度在 100 米以内，18-22#楼层数为 33 层，24-26#楼层数为 30 层，27#为 23 层写字楼，活动中心为 2 层；商业部分建筑面积约 5377.03 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60465.02 平方米，本工程分为 A、B 标段，本合同范围为 A 标段范围，A 标段包含：4 号（E03-01）地块，包含 18、19、20、21、22#住宅楼，23#活动中心及底层商业的铝合金门窗、栏杆、百叶、楼栋单元门及防火窗、各住宅楼出入口门廊等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为：

招标文件（包括标前答疑、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附件 3）和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 3）要求的全部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中 2.4 招标范围；技术标准与设计图纸不一致以设计图纸为准，详细界面划分及技术标准具体详见招标附件 2：《管理及技术要求》。

2、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为大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承包人在施工图下发之日起 日内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图预算，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自承包人施工图预算报送之日起 日内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工程造价（含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

三、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26233615.26 元，增值税人民币：2361025.37 元，增值税率：9%，含税价人民币：28594640.63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贰仟陆佰贰拾叁万叁仟陆佰壹拾伍元贰角陆分，增值税人民币：贰佰叁拾陆万壹仟零贰拾伍元叁角柒分，含税价人民币：贰仟捌佰伍拾玖万肆仟陆佰肆拾元陆角叁分。

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 元，增值税人民币： / 元，增值税率： / %，含税价人民币： /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 ，增值税人民币： / ，含税价人民币： / 元。

- 附件 11 招标附件 3: 施工管理及标准
- 附件 12 招标附件 4: 第三方质量评估体系
- 附件 13 招标附件 5: 材料供应明细
- 附件 14 招标附件 6: 其他约定
- 附件 15 答疑文件
- 附件 16 询标承诺函
- 附件 17 合同清单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子邮箱: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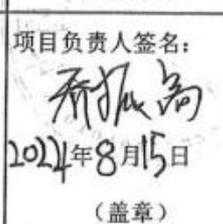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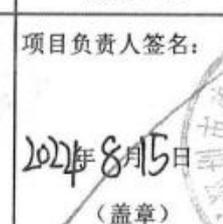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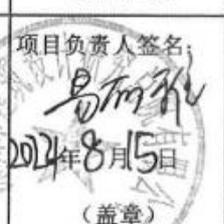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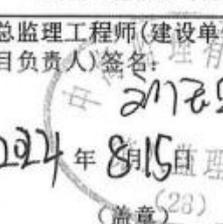
帐 号:

电子邮箱: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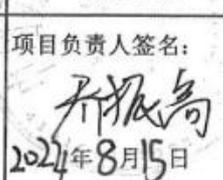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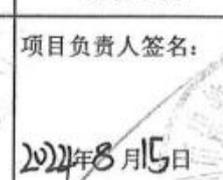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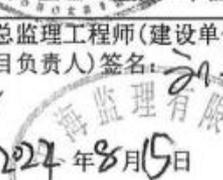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万象府18号商业、住宅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窦文超	项目负责人	乔振高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冰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利华	项目负责人	文学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宇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	合格		合格	
2	石材幕墙		2	合格		合格	
3	金属幕墙		3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 检验批数: <u>6</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检验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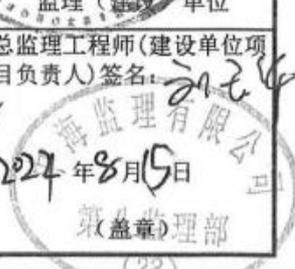


* GD - C5 - 7311 *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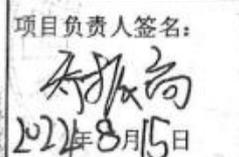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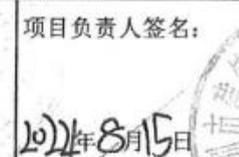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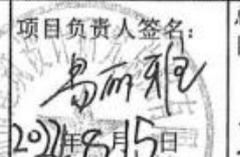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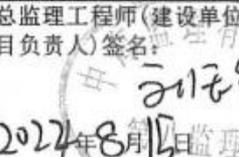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万象府19号商业、住宅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窦文超	项目负责人	乔振高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冰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利华	项目负责人	文学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宇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	合格		合格	
2	石材幕墙		2	合格		合格	
3	金属幕墙		3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 检验批数: <u>6</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检验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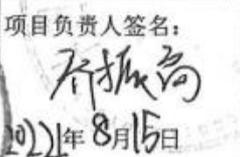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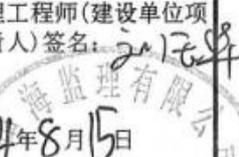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万象府20号门楼、商业、住宅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窦文超	项目负责人	乔振高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利华	项目负责人	文学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宇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	合格		合格	
2	石材幕墙		2	合格		合格	
3	金属幕墙		3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 检验批数: <u>6</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检验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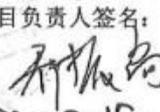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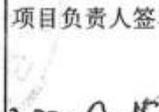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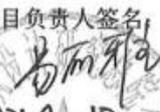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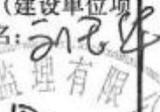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万象府21号商业、住宅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窦文超	项目负责人	乔振高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利华	项目负责人	文学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宇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	合格		合格	
2	石材幕墙		2	合格		合格	
3	金属幕墙		3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 检验批数: <u>6</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检验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监理部			



* GD - C5 - 7311 *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万象府22号住宅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窦文超	项目负责人	乔振高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冰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利华	项目负责人	文学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宇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石材幕墙		1	合格		合格	
2	金属幕墙		2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2</u> , 检验批数: <u>3</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检验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2024年8月15日 (盖章) 监理部			



* GD - C5 - 7311 *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万象府23号商业楼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奚文超	项目负责人	乔振高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永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天地成幕墙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利华	项目负责人	文学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宇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		1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1</u> , 检验批数: <u>1</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检验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文学 2022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乔振高 2022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彭利华 2022年8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奚文超 2022年8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永好 2022年8月15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关勇	中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1212015201714418	建筑工程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唐宇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1502019202200704	建筑工程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	栖河丽岛公馆幕墙工程
质量负责人	方顺	/	质量员证	/	2401030500513325	质量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崔兰群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A(2018)0010755	安全负责人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西方权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C3(2019)0017690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蒋翠华	/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员	王俊青	中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		z33010008	工程造价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		

					0737		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胜华	/	施工员证	/	1701 0100 0680 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王友斌	/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	ZTB2 0211 0X66 82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员	黄燕球	/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	粤 2442 0132 0140 6455	建筑工程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艳明	/	资料员证	/	0442 2114 0000 6000 405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关勇	性 别	男	年 龄	4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404197909040657	手机号码	13760991681
参加工作时间	2002/4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21201520171441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万科云城9/10#楼	7 万m ²	2016.05--2019.06	已完	优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粤澳产业园	4.5 万m ²	2020.10--2022.08	已完	优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奥比中光机器人	4.8 万m ²	2023.10--2024.07	已完	优

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唐宇	性别	男	年龄	4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226198512232438		
手机号码	1861733111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417583028		
参加工作时间	2004/05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7 万m ²	2021.12--2023.06	已完	优
东莞市润合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莞南城万象府项目	3 万m ²	2023.07--2024.08	已完	优

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方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0121200012171233
手机号码	15361507059		证件号 (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500513325	

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崔兰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3023197812183227
手机号码	13641472746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A (2018) 0010755	

6. 安全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西方权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4199607162517
手机号码	18773666155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9) 0017690	

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蒋翠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81198109075126
手机号码	13728976156		证件号		

8. 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关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9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212015201714418



聘用企业: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18至2027-01-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关勇

社保电脑号：650073922

身份证号码：4504041979090406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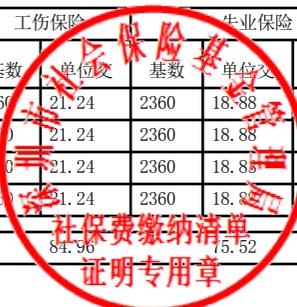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2594.77	1359.92			1307.9	523.16			130.81		84.96	5.52			1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6c56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唐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2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502019202200704



聘用企业: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1-14至2028-01-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1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宇

社保电脑号：816720867

身份证号码：500226198512232438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718.72	359.36			101.0	33.67			33.67		21.24		18.88	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7f75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证书编号：24010305005133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方顺

性别：男

身份证号：5201*****1233

证书编号：2401030500513325

证书有效期：2027年08月24日

岗位名称：质量员（装饰）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18）0010755

姓名：崔兰群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8年12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9月26日

有效期：2024年09月09日 至 2027年09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0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崔兰群

社保电脑号：600619761

身份证号码：133023197812183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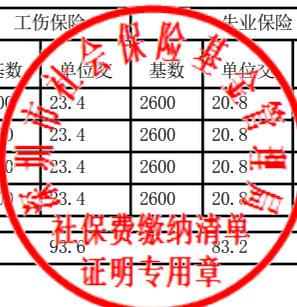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600	23.4	2600	20.8	5.2
2024	11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600	23.4	2600	20.8	5.2
2024	12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600	23.4	2600	20.8	5.2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600	23.4	2600	20.8	5.2
合计			2594.77	1359.92			1307.9	523.16			130.81		93.6	83.2			2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811a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7690

姓 名：酉方权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7月16日

企业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18日

有效 期：2022年07月05日 至 2025年09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西方权

社保电脑号：801367413

身份证号码：4307241996071625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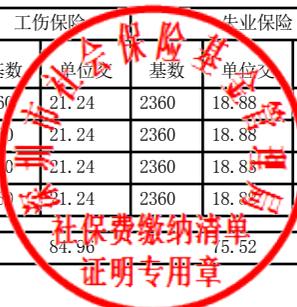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2594.77	1359.92			392.39	130.81			130.81		84.96	5.52			1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8260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蒋翠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9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民
二路鸿隆广场1栋C座3019
房



公民身份号码 420881198109075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3.12.21-2033.12.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翠华

社保电脑号：103169512

身份证号码：420881198109075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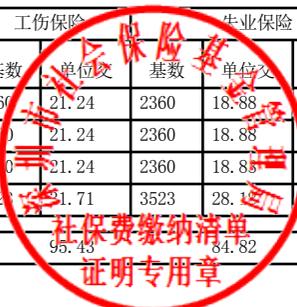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40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4	7.05
合计			2764.76	1359.92			1307.9	523.16			130.81		95.43	84.82			21.2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8494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杭州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由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杭州市职称系统面向社会提供电子证书核验服务。

姓名	王俊青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1月04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工程造价	资格级别	中级
取得时间	2019年12月08日		
公布文号	杭人社函〔2019〕134号		
评定组织	杭州市余杭区建筑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文单位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文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证书编号	Z330100080737		
二维码验证		在线验证码	129998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 2020年01月0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俊青

社保电脑号：811700836

身份证号码：330106198511040036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718.72	359.36			101.0	33.67			33.67		21.24		18.88	4.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7eb1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王胜华 同志于 2023 年

09月08日至 2023年09月2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装饰)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王胜华

身份证号 342821196810042636

证书编号 2301010500230393

工作单位 无



发证单位

2023年09月23日

有效期至: 2026年09月23日

证书编号：22010400004026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友斌

性别：男

身份证号：1311*****3215

证书编号：2201040000402645

证书有效期：2025年11月25日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友斌

社保电脑号：649711273

身份证号码：131121199108183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40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2594.77	1359.92			392.39	130.81			130.81		84.96	5.52			1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85d6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30日-2025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黄燕球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6-12-01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406455

聘用企业：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0-30至2027-10-29）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球

社保电脑号：500513983

身份证号码：445381198612017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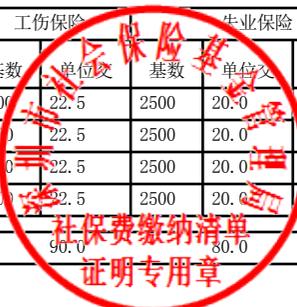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40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40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1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2	3440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1	3440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合计			2764.76	1359.92			1307.9	523.16			130.81		90.0	80.0			2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5baa9eb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4087

单位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2日

证书编码: 04422114000060004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艳明

身份证号: 431121199610177348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建设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2年09月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幕墙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重质守信、诚信经营兹授予：

全国重合同守信用信誉企业

查询网址：www.qyzx.gov.cn

公示系统：全国企业征信公示系统



北京华晟联合信用评价中心

二〇一九年八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中城宴华府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二〇二三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授予：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优秀分包商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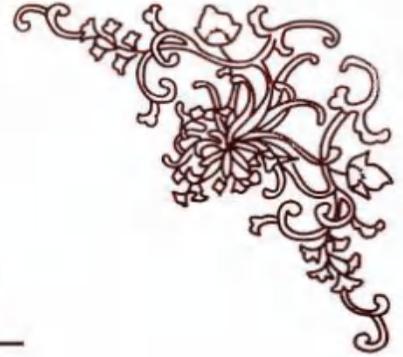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THE FIRST COMPANY OF CHINA EIGHTH ENGINEERING BUREAU LTD

二〇二四年六月



荣誉证书



授予：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优秀分供商

中建科工集团广西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合同履行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中城宴华府幕墙. 幕墙. 栏杆工程	合同编号	JS-LH-GHC-2019-046
合同相对方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起止时间	从2019年11月至 2022年7月
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万元整(小写)¥42000000.00元	合同履行进度	已完工
承办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简述	<p>自2019年12月开工至本项目顺利竣工交付, 在贵司精心组织策划下, 总体履约情况良好, 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及成本控制均达到预期目标。尽管存在部分问题, 但通过及时有效的沟通与改进措施, 已得到有效控制。未来建议继续加强项目管理, 优化资源配置, 确保项目顺利竣工并达到最佳效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价人: _____ 日期: 2022年11月26日</p>		
甲方单位意见	<p>郭以斌 马其响 陈后陈易如 期支付</p>  <p>单位代表: _____ 日期: 2022.11.27.</p>		
其他单位意见	<p>整体履约情况良好。</p> <p>单位代表: _____ 日期: 2022.11.27.</p>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授予：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最佳合作伙伴

深圳市嘉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vanke

授予：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优秀合作单位

万科天悦广场项目 经理部

2019年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9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	20-21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电话：0755-82840486

审计报告

深国信审字[2023]第A062号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日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19,748,348.38	1,170,312.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7	15,260,307.78	384,676.29
应收账款	附注8	123,855,696.61	40,763,666.7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9	10,147,000.70	
其他应收款	附注10	18,550,027.28	958,534.50
存货		91,134,390.37	2,869,295.9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78,695,771.12	46,146,486.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626,705.96	908,382.4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856,000.00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82,705.96	908,382.45
资产合计		289,178,477.08	47,054,868.5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1	40,125,000.00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2		481,626.69
应付账款	附注13	51,627,969.73	19,522,671.52
预收款项		-	214,232.79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1,078,600.69	277,730.40
应交税费		630,890.95	207,183.44
其他应付款	附注15	21,414,872.58	9,118,481.2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4,877,333.95	34,821,92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16	33,091,354.15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91,354.15	-
负债合计		147,968,688.10	34,821,92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7	115,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8	3,678,481.44	1,123,294.25
未分配利润	附注19	22,531,307.54	10,109,648.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209,788.98	12,232,942.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9,178,477.08	47,054,868.5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0	480,704,856.06
减：营业成本	附注21	417,449,521.48
税金及附加		1,259,974.16
销售费用		889,303.97
管理费用		19,098,701.69
研发费用		11,185,704.24
财务费用		6,545,651.28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07,048.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68,950.68
加：营业外收入		500,178.00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69,128.68
减：所得税费用		4,992,282.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76,846.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76,846.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76,846.51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25,279,005.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3,489,60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48,768,60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49,980,845.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0,659,36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6,459,439.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8,707,09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595,806,73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47,038,12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1,600,19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1,600,19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1,600,19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11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68,216,354.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182,216,354.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77,216,35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170,31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9,748,348.3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00	-	-	-	-	-	-	1,123,294.25	10,109,648.22	12,232,94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000,000.00	-	-	-	-	-	-	1,123,294.25	10,109,648.22	12,232,942.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14,000,000.00	-	-	-	-	-	-	2,555,187.19	12,421,659.32	128,976,846.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12,421,659.32	12,421,65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14,000,000.00	-	-	-	-	-	-	-	-	11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114,000,000.00	-	-	-	-	-	-	-	-	11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2,555,187.19	12,421,659.32	14,976,846.51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2,555,187.19	12,421,659.32	14,976,846.5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15,000,000.00	-	-	-	-	-	-	3,678,481.44	22,531,307.54	141,209,788.9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4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71986467Y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崔兰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9.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T3栋3-202。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防火窗、防火隔断、防火材料的设计、研发；建筑幕墙、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建筑材料的研发、销售；钢结构工程、室内装饰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防火窗、防火隔断、防火材料的生产。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9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	20-21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电话：0755-82840486

审计报告

深国信审字[2024]第A085号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22,857,752.79	19,748,34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7	5,260,307.00	15,260,307.78
应收账款	附注8	168,562,415.59	123,855,696.6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9	12,809,538.25	10,147,000.70
其他应收款	附注10	17,161,884.50	18,550,027.28
存货		91,161,962.67	91,134,390.3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17,813,860.80	278,695,771.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242,907.00	8,626,705.9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670,400.00	1,856,00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13,307.00	10,482,705.96
资产合计		329,727,167.80	289,178,477.0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1	55,125,000.00	40,12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2	5,445,312.00	
应付账款	附注13	52,627,812.56	51,627,969.7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978,615.47	1,078,600.69
应交税费		600,101.56	630,890.9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5	15,563,012.36	21,414,872.5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0,339,853.95	114,877,333.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16	40,809,867.00	33,091,354.15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09,867.00	33,091,354.15
负债合计		171,149,720.95	147,968,688.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7	120,000,000.00	1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8	4,915,247.23	3,678,481.44
未分配利润	附注19	33,662,199.62	22,531,30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577,446.85	141,209,78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9,727,167.80	289,178,477.08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0	496,878,655.80
减：营业成本	附注21	433,985,589.40
税金及附加		1,192,508.76
销售费用		962,131.63
管理费用		20,117,699.83
研发费用		12,408,722.00
财务费用		6,753,007.16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68,786.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90,210.49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90,210.49
减：所得税费用		4,122,552.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67,657.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67,657.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67,657.87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12,096,32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188,19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507,908,137.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86,652,25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0,731,36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2,556,423.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762,80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522,702,84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4,794,708.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814,4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814,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814,4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22,718,512.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27,718,512.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9,718,512.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9,748,34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22,857,752.79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5,000,000.00	-	-	-	-	-	-	3,678,481.44	22,531,307.54	141,209,78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15,000,000.00	-	-	-	-	-	-	3,678,481.44	22,531,307.54	141,209,788.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5,000,000.00	-	-	-	-	-	-	1,236,765.79	11,130,892.08	17,367,65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11,130,892.08	11,130,89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5,000,000.00	-	-	-	-	-	-	-	-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5,000,000.00	-	-	-	-	-	-	-	-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1,236,765.79	11,130,892.08	12,367,657.87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1,236,765.79	11,130,892.08	12,367,657.8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20,000,000.00	-	-	-	-	-	-	4,915,247.23	33,662,199.62	158,577,416.85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4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71986467Y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崔兰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9.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T3栋3-202。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防火窗、防火隔断、防火材料的设计、研发；建筑幕墙、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建筑材料的研发、销售；钢结构工程、室内装饰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防火窗、防火隔断、防火材料的生产。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9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	20-21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电话：0755-82840486

审计报告

深国信审字[2025]第037号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八日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19,315,541.66	22,857,752.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7	2,584,500.00	5,260,307.00
应收账款	附注8	171,002,808.32	168,562,415.5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9	13,035,631.70	12,809,538.25
其他应收款	附注10	20,766,788.37	17,161,884.50
存货		73,574,361.35	91,161,962.6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00,279,631.40	317,813,860.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501,893.00	10,242,907.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484,800.00	1,670,40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86,693.00	11,913,307.00
资产合计		310,266,324.40	329,727,167.80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1	40,025,000.00	55,12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2	2,445,312.00	5,445,312.00
应付账款	附注13	48,627,812.56	52,627,812.5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835,320.00	978,615.47
应交税费		465,712.11	600,101.5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5	1,178,000.00	15,563,012.3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3,577,156.67	130,339,853.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16	45,809,867.00	40,809,867.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09,867.00	40,809,867.00
负债合计		139,387,023.67	171,149,72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7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8	6,145,432.62	4,915,247.23
未分配利润	附注19	44,733,868.11	33,662,19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879,300.73	158,577,44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266,324.40	329,727,167.80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0	376,813,758.30
减：营业成本	附注21	326,285,677.55
税金及附加		987,835.59
销售费用		695,225.50
管理费用		14,873,622.44
研发费用		8,769,732.87
财务费用		5,131,872.96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08,786.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61,004.84
加：营业外收入		254,12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2,65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02,471.84
减：所得税费用		4,100,617.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01,853.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01,853.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01,853.88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07,914,41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0,058,01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397,856,397.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56,054,91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0,489,8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8,990,980.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425,00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87,960,70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9,895,696.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1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3,337,907.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3,437,907.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3,437,907.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3,542,211.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2,857,75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9,315,541.66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0,000,000.00	-	-	-	-	-	-	-	4,915,247.23	33,662,199.62	158,577,44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05	120,000,000.00	-	-	-	-	-	-	-	4,915,247.23	33,662,199.62	158,577,446.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1,230,185.39	11,071,668.49	12,301,85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	11,071,668.49	11,071,668.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1,230,185.39	11,071,668.49	12,301,853.88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1,230,185.39	11,071,668.49	12,301,853.8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20,000,000.00	-	-	-	-	-	-	-	6,145,432.62	44,733,868.11	170,879,300.73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4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71986467Y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崔兰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9.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T3栋3-202。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防火窗、防火隔断、防火材料的设计、研发；建筑幕墙、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建筑材料的研发、销售；钢结构工程、室内装饰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防火窗、防火隔断、防火材料的生产。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加工厂地址与规模介绍

一、惠州加工厂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西埔工业区内

规模介绍：该工业园总占地 72000 平方米：园区占地面积 7 万多平方米，整体绿化率达 13%，总投资超过 1.5 亿元，建有 1#号厂房、2#房厂房、现代综合办公楼、员工文体娱乐中心及多栋宿舍大楼等建筑。有 300 余名专业熟练的幕墙技术操作工人，现拥有意大利进口全自动幕墙生产线 6 条，国产门窗生产线 3 条，多套钢结构生产设备，单元式玻璃幕墙全部采用专用恒温、恒湿、无尘打胶房，年生产能力超 150 万平米。材料仓储面积近 3000m²，堆场规模近 15000m²。目前有 3 条单元线处于饱和状态，另有 3 条处于备用状态。

幕墙加工 战略合作协议

甲 方：__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__

乙 方：__惠州市方众幕墙门窗有限公司__



幕墙加工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长群

乙方：惠州市方众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忠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共同促进发展的原则，就双方合作的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所有承接门窗幕墙产品的工程项目，全部交于乙方加工完成。
- 2、甲方充分提供技术、图纸、主材、辅材等材料，并提出工期进度等各项要求，由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 3、在产能加工饱和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满足项目的加工任务。
- 4、甲方须及时支付乙方的加工费用。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充分发挥自身加工优势，提交门窗幕墙的合格产品，并按甲方各项要求完成各类幕墙产品的加工任务。
- 2、在产能加工饱和的情况下，乙方必须无条件满足甲方项目的加工任务。



十、其他

- 1、在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协商另行约定。
- 2、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合同签署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宝安石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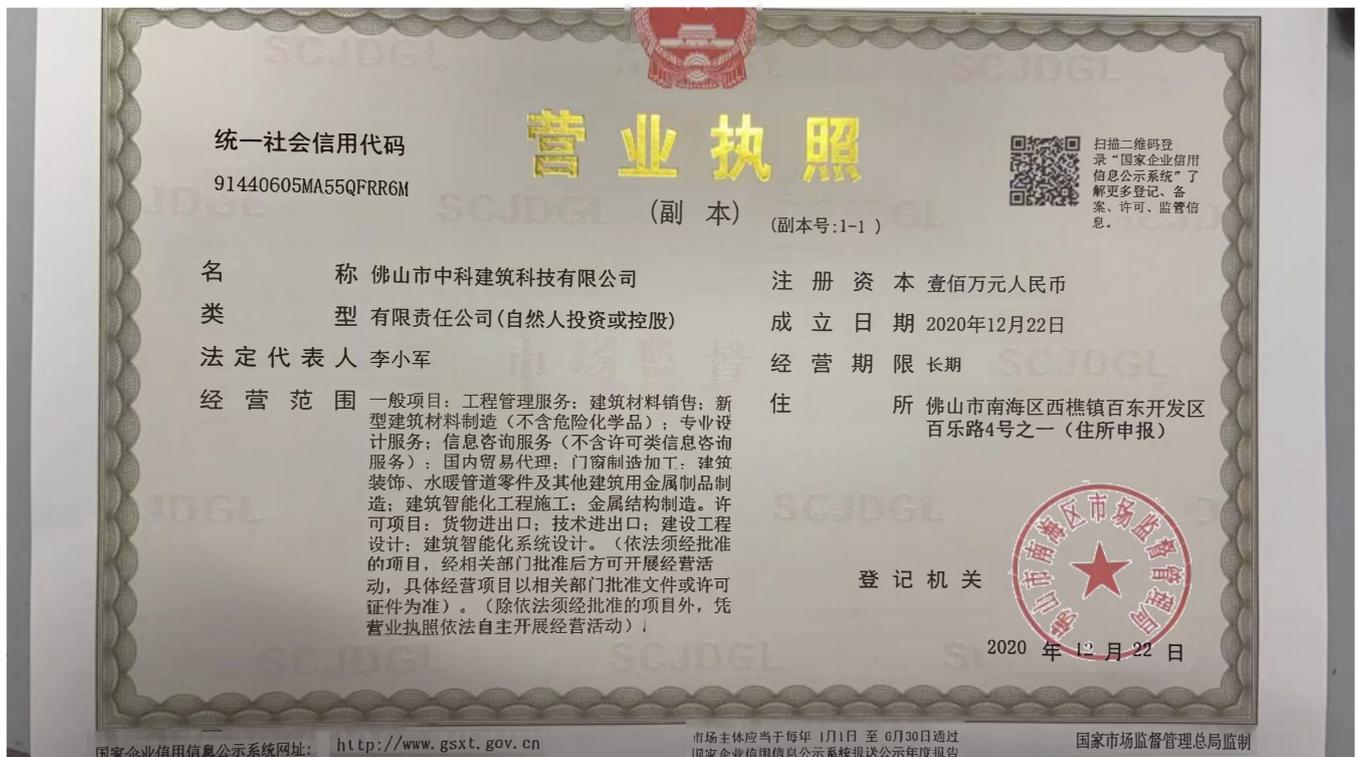
乙方：惠州市方众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博罗石湾

合同签订地址：深圳宝安石岩

二、佛山加工厂

地址：广东佛山市西樵镇百乐路四号

规模介绍：该工业园总占地15000平方米，拥有配套的门窗幕墙加工设备及生产线，有 80 余名专业熟练的幕墙门窗技术操作工人，现拥有国产全自动幕墙生产线 2 条，国产门窗生产线 3 条，各类机具和设备配套齐全。具有建筑幕墙年生产能力 20 万平方，铝合金门窗年生产能力 30 万平方。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陈克军

身份证号: 440222197901210017

联系地址: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沿江中路666号10座1701房

承租方(乙方): 佛山市中科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小军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佛山市市区房屋租赁管理实施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建筑物的地址及面积:

甲方同意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百东开发区新百乐路4号耀兴盛织造厂西面的厂房按现状出租给乙方使用,并将与该租赁物有关的、及该租赁物内现有已配置的消防公用水电等设施设备,一并按现状交由乙方使用(具体详见《设备使用清单》),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已经现场确认厂房的现状面积。

二、租赁期限:从2020年12月10日起至2029年11月30日止。其中于2020年12月9日签订合同。免租期至2021年1月31日止。该物业交付日期为2020年12月10日,交付后租赁物交于乙方控制和使用管理。

三、租赁的租金、保证金及缴交方法:(按人民币结算)

1、本合同范围内该物业的租金按套计算,月租金共计为(小写)86000元(大写):捌万陆仟元整,租赁期内,租金每三年递增一次,每次在前租金基础上递增10%,递增情况如下:

从2021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每月租金为(小写)86000元(大写)捌万陆仟元整;从2024年2月1日至2027年1月31日每月租金为(小写)94600元(大写)玖万肆仟陆佰元整;从2027年2月1日至2029年11月30日每月租金为(小写)104060元(大写)壹万肆仟零陆拾元整。

2、租金按月交付,采取先交租后使用的原则,乙方应在每30日前向甲方预付下个月租金。乙方应将租金全部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帐号,或交由甲方收取。甲方收到租金后,需开具收据给乙方入账。如乙方拖欠甲方租金的,超过10天甲方将每日按所欠租金的5%向乙方收取滞纳金;超过2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没收租赁保证金。

3、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租赁保证金(小写)258000元(大写):(贰拾伍万捌仟元整),租金从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2月28日租金共计(小写):86000元(大写):捌万陆仟元整以确保本合同顺利履行。如乙方在租赁期间没有任何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在本合同终止后十五日内由甲方无息付还给乙方。

四、租赁建筑物用途及日常维护

1、乙方租赁该物业使用用途为铝合金加工

2、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该物业的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该物业使用权。

3、租赁期间该物业的瓦面、墙身属自然损坏的,由甲方负责厂内漏水漏电维修。厂房规划、水电布装、日常维护等一律由乙方负责;租赁期内或租赁期满新增的建筑物乙方不得拆除,无偿归甲方所有。

五、甲方向乙方提供电力容量为 70 千瓦，如乙方用电容量超出用电范围，乙方需要增容，则增容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有使用需要加设的，甲方可以协助乙方办理，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满或终止时，水电设施不得任意损坏或拆除，无偿归甲方所有。水费不含税价为 4.5 元/吨计收，电费不含税价为 5000 度内 1.2 元/度，大于 5000 度按 1 元/度，若需开票加收 8% 的票费，水电费按月收取。

六、租赁期间，乙方必须按时支付本物业的水电费、电话费、网络费、治安费、垃圾费、租赁税及因使用本物业所产生的相关税收费用。

七、乙方租赁期间使用、维修、装饰建筑物场地，不能改变该物业的安全结构，如乙方确实有需要，应经甲方书面同意。租赁期内，乙方在合法前提下有权转租或改变该物业用途，但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下进行。八、租赁期间乙方自行投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产生的债权债务于甲方无关。乙方生产经营项目所需要领取的证照均由甲方提供相关有效资料协助乙方办理，所需费用及税收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租赁期间乙方必须做好消防工作和安全生产设施，符合环保法要求，按环保部门要求做好环评设施，并自行配备好有效的消防器材，禁止“三合一”现象，做到安全经营管理，乙方应自觉接受政府的提醒及监督。当乙方使用厂期间没有依法经营，被政府相关部门处罚的，由乙方支付和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法定日期发放工人工资，并接受政府及甲方的监督。乙方发生任何劳动或伤亡纠纷，

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财产保险。

1、合同期内，乙方应按租用厂房及相关设备的实际价值投保财产险，费用由乙方负责。

2、乙方应对其自有设备、设施办理财产保险，且责任自负。

十二、义务及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义务及违约责任：

1. 甲方保证该物业权属清晰。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一概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交付该物业使用权，并向乙方提供该物业之有关办理证照有效资料，但仅供乙方向政府有关部门申办相关事项时专用。

3. 如甲方未能依约提供该物业给乙方使用、无故终止本合同或非法干预乙方的合法经营活动，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甲方须向乙方赔偿双倍租赁保证金作为违约金。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依本合同第三条约定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的，按实欠金额每日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终止相关服务及水电供应。乙方逾期超过 30 日不交，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该物业。如乙方出现上述违约情况，甲方可在租赁建筑物门面上张贴通知，视为甲方已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如乙方未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与甲方处理解除本合同事宜的，甲方有权自行开启该物业门锁，单方面收该物业使用权并另租他人，对乙方遗留在该物业内财物作遗弃物处理。

2、租赁期间，若由于乙方的过错对该物业或其它财产造成损害的，应对造成甲方或他方的损失负责赔偿责任。

3、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守法经营，依章纳税，如有违法、违章或违约等行为，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并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租赁期内，乙方提前退租或单方面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此租赁保证金在合同期内不作租金或其他损害赔偿金抵扣。

十三、租赁期间，如遇政府征用拆迁该物业的，乙方应在确定拆迁之日起一个月内无条件搬出，本合同终止，甲方须退还乙方合同保证金，搬迁费归乙方所有，土地及土地上

盖物赔偿费用归甲方所有。

十四、不可抗力因素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即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和战争、罢工、骚乱等社会原因,特别是政府行为,包括政府政策、法律和行政措施的变化),直接影响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时,双方均可按照不可抗力影响或全部免责。但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将事故情况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五、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该物业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3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本物业有优先承租权。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十六、本合同期满或终止,乙方应将该物业交还给甲方,原属甲方财产乙方不得搬走,乙方新增的建筑、水电设施及其它入墙设施不得拆除,无偿归甲方所有。

十七、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一方可向该物业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十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本合同一式两份,每份共三页。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定日期:


2020.12.9

乙方:

签定日期:



甲方收租帐号:

开户名: 胥娜娜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高明支行

帐号: 6217003110015713314

附：甲方出租时该厂房内已有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移交状态	设备数量
1			
2	消防栓	配备齐全, 能正常使用	
3	自来水主管道及水表	配套完善, 能正常使用	配备 1 个大水表
4	主电源线及电箱	配备齐全, 能正常使用	一个主电源箱
5	铝合金门窗完整齐备	配备齐全, 能正常使用	四面墙体均配备有
6	楼层内外墙体完整, 无破损	完整	整体
7	地板	完整, 无裂痕, 无渗水	整层
8	出租屋		19 间

姓名 陈克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荷城
街道沿江中路666号10座
17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22219790121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8.19-2040.0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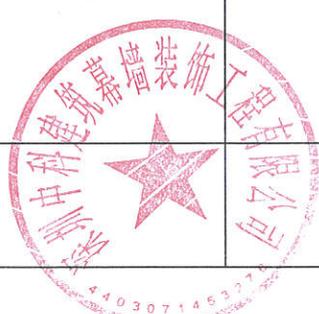
投标人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内容	响应页码
成立时间		2011年4月1日	
注册资金		5009万元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p>投标人业绩情况（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0项））</p>		<p>1、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4774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8月）；</p> <p>2、穗佳白云空港物流创业谷外装饰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3048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10月）；</p> <p>3、昆仑关战役旧址保护利用设施项目幕墙及装饰工程（合同金额：1780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4月）；</p> <p>4、（奥比）机器人视觉产业项目（合同金额：4969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7月）；</p> <p>5、江苏小营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线改建项目一期工程综合楼及中试车间幕墙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3986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05月）；</p> <p>6、合正惠东工业区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钢门、金属栏杆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2265万元，竣工时间：2021年12月）；</p> <p>7、海思科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742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04月）；</p> <p>8、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金额：3474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6月）；</p> <p>9、惠州信昌服饰门窗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1692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11月）；</p> <p>10、中城宴华府项目幕墙、门窗及栏杆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4200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03月）</p>	
项目经理	姓名	关勇	
	学历专业	大学本科 建筑工程	



	年龄	46	
	职称	中级工程师	
	获奖		
	同类工程业绩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1、万科云城9/10#楼幕墙工程(合同金额:6900万元,竣工时间:2019年6月); 2、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主题文化街(北区)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4774万元,竣工时间:2022年8月); (奥比)机器人视觉产业项目(合同金额:4969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07月)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	唐宇	
	学历专业	大学本科 建筑工程	
	年龄	40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项目管理机构:(招标文件要求: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管理人员配置人数(详见补充合同条款四:施工要求的1.1.1人员配置要求))	项目经理:1名; 生产经理:1名; 技术负责人:1名; 质量主任:1名 安全主任:1名 深化设计负责人:3名; 施工员:2名; 专职安全员:2名; 质检员:1名; 资料员:1名; BIM工程师:1名; 材料员:1名; 劳资专员:1名; 造价工程师:1名; 预算员:1名 共19人	
	获奖情况(提供投标人近5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	1、奖项名称:优秀合作单位,获奖时间2019年;颁奖单位:万科集团;	



<p>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 荣获的最具有代表性的奖项 (不超过 10 项)。</p>	<p>2、奖项名称: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项目: 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幕墙工程, 获奖时间 2022 年;</p> <p>3、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项目: 中城宴华府幕墙工程, 获奖时间 2023 年;</p> <p>4、奖项名称:优秀分供商, 获奖时间 2023 年; 颁奖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广西公司;</p> <p>5、奖项名称:优秀分包商, 获奖时间 2024 年; 颁奖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p> <p>6、奖项名称:最佳合作伙伴, 获奖时间 2024 年; 颁奖单位: 深圳市嘉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共 6 项</p>	
<p>财务报告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投标人 2021 年度以后财务状况, 包括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 (含资产总计、利润总额、营业收入等信息)。</p>	<p>2022 年</p> <p>资产总计 28917.85 万元;</p> <p>利润总额 1497.68 万元;</p> <p>营业收入 48070.48 万元;</p> <p>2023 年</p> <p>资产总计 32972.72 万元;</p> <p>利润总额 1236.77 万元;</p> <p>营业收入 49687.87 万元;</p> <p>2024 年</p> <p>资产总计 31026.63 万元;</p> <p>利润总额 1230.19 万元;</p> <p>营业收入 37681.38 万元;</p> <p>合计:</p> <p>资产总计 31026.63 万元;</p> <p>利润总额 3964.64 万元;</p> <p>营业收入 135439.73 万元;</p> <p>以上保留两位小数</p>	
<p>投标人加工厂情况</p>	<p>加工厂位置: 广东省佛山市</p> <p>加工厂面积: 1.5 万平方米</p>	

承诺函

致：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新生态产业园 10-07 地块）幕墙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均能够到岗。
-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 （12）我单位完全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中《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与投诉的规则规定》。我单位将严格遵守《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与投诉的规则规定》的规则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责任。

我单位特此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5年2月13日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项目（宝龙生物医药创新生态产业园 10-07 地块）幕墙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崔兰群
	身份证号	133023197812183227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中城投资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中科建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2025 年 2 月 13 日